

包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
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开启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新征程.....	1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1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新机遇新挑战.....	4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5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6
第二节 主要目标.....	7
第三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14
第一节 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	14
第二节 培育高素质企业集群.....	17
第三节 打造高标准创新生态.....	19
第四节 建设高层次人才队伍.....	21
第四章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着力打造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新体系.....	22
第一节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23
第二节 做大做强四个基地.....	25
第三节 做大做强现代服务业.....	39
第四节 推进数字包头建设.....	53
第五节 大力推广新业态新模式.....	55
第六节 强化基础设施保障.....	57
第七节 提升建筑业发展水平.....	58
第五章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 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59
第一节 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60
第二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62

第三节	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投资.....	64
第四节	推动形成对外开放新高地.....	65
第五节	积极服务和融入区域协调发展.....	68
第六章	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基础全面深化改革 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	70
第一节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70
第二节	以最大力度实施招商引资.....	72
第三节	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73
第四节	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74
第七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牧业农村牧区现代化.....	76
第一节	提升农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76
第二节	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农村牧区面貌全面提升.....	79
第三节	构建农村牧区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	81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82
第八章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83
第一节	突出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导向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83
第二节	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83
第三节	加快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86
第四节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88
第九章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不断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89
第一节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90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91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92

第十章 推动绿色发展 建设祖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93
第一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94
第二节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	94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98
第四节 强化资源高效利用.....	100
第十一章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提高人民群众 生活品质.....	101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居民收入水平.....	102
第二节 办好全区一流 人民满意的教育.....	105
第三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07
第四节 全面推进健康包头建设.....	109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10
第十二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112
第一节 坚决捍卫政治安全.....	112
第二节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	113
第三节 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	114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14
第五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17
第六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18
第十三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而奋斗.....	119
第一节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119
第二节 健全规划推进机制.....	121

“十四五”时期（2021年-2025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的关键时期。根据包头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制定《包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开启打造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新征程

“十三五”时期，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形势，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自治区党委的部署要求，牢记嘱托、团结奋进，推动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经济实力稳步提升。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5.7%，2020 年达到 2787.4 亿元。发展质量不断提升，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2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下降 18.4%。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稀土功能材料及终端应用产品占比提高到 52%，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6%，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超过 15%，占全市规上工业的 20%，“高精强”现代农牧业加快推进。全国重要的新型材料产业和现代能源产业、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和农畜食品产业等新的产业集群正在形成。

三大攻坚战成效明显。全面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全市 17796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区贫县固阳县实现摘帽，如期完成全市精准脱贫目标任务。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累计投资 37 亿元实施重点治理工程 125 项，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取得明显成效。各领域风险及时化解，包钢集团扭亏为盈，蒙商银行挂牌运营，“十个全覆盖”工程款全部清偿。

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强化“放管服”改革，动态调整各类事项清单，“六减两优”改革取得新成效，办理时限减少 54%，网上可办率达 95.1%，101 个事项在呼包鄂乌四市实现互办互认，入选“2020 年中国企业营商环境（案例）十佳城市”，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满都拉口岸实现常年开放，累计过货量达到 952 万吨。中亚国际班列成功开通，保税物流中心（B 型）封关运营，对外开放不断扩大。

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城乡基础设施有效改善，110 国道、沼南大道实现主线通车，“五横八纵”城市路网基本形成。包银高铁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全面推进，公路总里程达到 9500 公里，

包头至北京 5 对复兴号高铁列车开通运行。新都市区、北梁新区建设稳步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成效显著，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5%左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由 42.8%提高到 44.55%。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民生支出占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70%以上。学前教育三年入园率达到 100%，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基础教育始终保持自治区领先水平。城镇累计新增就业 21.9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9%以内，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1%。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 70%，各类养老床位数达 1.6 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数达到 32 张。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6%和 8.7%，分别达到 50981 元和 20710 元，保持全区前列。

社会治理成效显著。民主法治、平安包头建设效果明显，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累计下降 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累计打掉涉黑涉恶团伙 167 个。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得到加强，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九连冠。

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两个责任”全面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成果丰硕，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四风”问题有效遏制，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巩固发展，党员干部执行力落实力全面提升，党风政风社会风气焕然一新。

针对加快发展的客观需要，举全市之力打造审批最少、服务最好、速度最快的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全面开展招商引资、招才

引智，着力提振各级干部精气神，全市上下争先恐后、奋力前行的干事创业热情日益高涨，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搞建设的强大合力已经形成。全市各族干部群众一定要始终保持坐不住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等不起的责任感，再接再厉、一鼓作气，齐心协力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新机遇新挑战

综合分析国内外形势，“十四五”时期各种积极因素加速集聚，是我市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大有作为的宝贵时间窗口。新发展格局加速构建为我市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提供了广阔天地，碳中和的宏伟目标为我市借助新一轮能源革命契机，加速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提供了重大历史性机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西部大开发、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等多重叠加重大战略以及国家支持边疆地区、民族地区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为我市在各个领域挖掘潜力、创新发展提供了政策空间，众多国内外投资者、企业家、大学和科研机构、创新创业人才纷至沓来为我市联通各方资源、链接新兴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持。特别是我市自然资源富集、工业基础雄厚、产业门类齐全、创新资源集聚、区位优势明显、产业工人众多、市场潜力巨大，在新发展阶段借梯登高、厚积薄发有着坚实根基。只要我们发挥自身优势，不懈怠、不自弃，解放思想、放大格局，大胆谋划、真抓实干，包头一定会在新征程上展现新作为、实现大发展。同时我市发展面临的困难挑战也很多，经济

规模总量和质量效益亟待提升，产业发展的结构比例和发展动能亟待优化，营商环境和创业生态亟待改善，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体制机制亟待健全，基础设施特别是新型基础设施亟待加强，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的平衡性亟待改进，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民生保障、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社会治理等方面短板弱项依然较多。面对新机遇新挑战，全市上下要胸怀“两个大局”，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找准定位、发挥优势，奋发有为办好自己的事，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到二〇三五年包头将基本实现高水平现代化，努力建成我国西部地区、北方地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的典范。全市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的大台阶，符合发展定位、富有地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区域创新体系、开放发展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建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牧业现代化基本实现，区域性经济中心城市地位稳固；教育强市、人才强市和健康包头基本建成，城市文明程度和各民族团结进步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生态环境建设取得重大成效，绿色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包头基本建成，城市更加宜居宜业宜乐宜游；法治包头、平安包头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各方面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人

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高品质生活充分彰显，各族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面提升。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集中体现了今后五年乃至更长时期的发展思路、发展方向，是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科学提出符合市情实际的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为把祖国北部边疆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贡献包头力量。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

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各民族团结进步，努力把包头建设成为富有影响力的区域性经济中心城市，建设成为让包头人自豪、让外地人向往的创新创业城市、美丽宜居城市、幸福平安城市，全力打造繁荣昌盛、欣欣向荣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

第二节 主要目标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经过五年不懈奋斗，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取得重大突破，改革开放实现新跨越，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成效，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人民生活更加富裕，治理效能不断提升，主要领域现代化进程位居全区前列，综合实力在全国大中城市中位次不断前移，城市整体竞争力、影响力、辐射力持续增强，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取得系统性突破性标志性成果。

——区域性经济中心城市基本建成。承接自治区“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战略定位和主体功能区定位，立足我市实际，推动转方式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延长资源型产业链、创新驱动发展、节能减排、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相结合，聚焦锻造长板、补齐短板，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大力培育新产业、新动能、新增长极，突出建设“四基地两中心一高地一体系”，建成一批有影响力的产业链供应链完整链条和有控制力的

创新链价值链关键环节，增强我市发展对外的辐射带动功能和对内集合集聚作用，基本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和优势突出、结构合理、创新驱动、区域协调、城乡一体的发展新格局，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成为全区高质量发展的先行者、示范区、驱动器。

建设全国重要的新型材料产业基地。推动采掘业和原材料工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大力发展稀土新材料、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化工新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等产业，完善与材料工业相配套的研发设计、检测检验、电子交易、质量标准、专利技术等服务体系，延长产业链条，做大做强若干个材料产业集群，推动我市优势材料产品进入全国乃至全球高端供应链体系，打造国内国际知名的新材料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4000 亿元。

建设全国重要的现代能源产业基地。提高传统能源综合利用效率，抢抓新一轮能源革命机遇，以风能、太阳能、氢能、核能、煤层气为重点，围绕新能源的生产、相关设备和零部件制造、形成以新能源为支撑的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建设新能源产储供运销体系、新能源相关配套服务，形成“一揽子”解决方案，培育和引进一大批新兴企业和研发机构，做大产业集群，把我市打造成为新能源生产领域的领军者、新能源消费领域的先行者、绿色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的践行者。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以上。

建设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发挥我市制造优势、军工优势，加速装备制造业的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通用和专用设备制造业，做强做优汽车制造业，提档升级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壮大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通信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产业，加大军民融合力度，加快培育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扩大应急产业规模，拓展国防动员体系应用，推动优势领域产品竞争力进入全国领先行列，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产业集群、领航型企业和知名品牌。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建设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农畜食品产业基地。围绕粮食、油料、畜禽、饲料、菜薯、绒毛等农畜产品的生产、加工、仓储、物流、贸易、研发、会展、服务等各环节，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多领域、全方位产业集群，以集群发展延伸产业链，以创新发展提升价值链，以融合发展打造供应链，推动农畜食品产业向规模化、数字化、高端化、标准化、品牌化、绿色化、国际化方向发展，打造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绿色农畜食品产业生态圈。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建设区域性服务业中心。推动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公共服务业按照便利、高端、品质的要求共同发力，扩大服务业市场主体数量、规模，加快服务业企业数字化改造，大力发展服务业总部经济，打造一批服务业龙头带动企业，形成一批服务业

支柱产业，建成一批标准化、品牌化的现代服务业聚集区，构建优质高效、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和多业并举、多态融合的服务型经济。“十四五”时期，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8.5%。

建设区域性创新中心。集聚各类创新资源，发挥好企业主体作用和高校、研究机构、人才作用，建设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平台和载体，打造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开展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增强区域科技综合实力、自主创新能力，构建国家西部地区创新要素聚集区和技术成果转移转化辐射源，进入国家创新型城市前列。到2025年，科技创新型企业达到1000家，科技创新型领军企业20家。

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强化对外开放意识、政策、措施和工作，全面深度融入“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突出推进向北开放，积极推进向西、向东开放。以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园区等开放平台为引领，以建设满都拉陆路口岸等开放载体为重点，构建集公路、铁路、航空、无水港等陆海空铁多式联运为支撑，物流、贸易、加工、商贸服务等多种业态相互支持的开放型经济体系。大力发展对外实物贸易，积极推进对外服务贸易；大力拓展利用外资，多领域吸引外资企业参与；大力开展工程承包、劳务输出等对外经济合作。积极扩大同友好国家城市间的文化教育旅游体育等多领域交流合作，积极扩大友好城市和经济合作伙伴关系城市等“朋友圈”。“十四五”时期，

外贸进出口总额累计达到 1000 亿元人民币。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积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数字化发展，着力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不断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创新创业城市建设取得突破。**营商环境达到全国一流水平，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大突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优化创新环境，完善创新制度，打造主导产业鲜明、产业链完整的创新创业产业生态，建立支持创新创业的金融矩阵，营造创新创业的全方位服务生态，拓展创新创业应用场景，加大创新创业支持扶持和激励力度，创新创业的吸引力、感召力和服务力不断增强，天下英才持续汇聚，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竞相迸发，建成让各类创新创业主体都能够施展才华、实现价值的活力之城、创造之城。

——**美丽宜居城市建设实现跨越。**聚焦碳达峰、碳中和，以建设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为引领，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

局，推进全域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提升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水平，加快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节能低碳绿色环保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深化黄河“几”字弯都市圈、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和呼包鄂乌协同发展，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新突破。加快城市更新，增强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基本建成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城市，持续提升新时代现代化新包头的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

——幸福平安城市建设全面提升。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推动就业更加充分更有质量，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教育发展更加公平更高质量，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卫生健康体系、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完善，人民文明素养和生活品质持续提升。健全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政府依法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平安包头、法治包头建设深入推进，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城市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各民族大团结局面巩固发展，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城市品牌日益提升。

专栏1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主要指标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年均\累计	属性
一、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	3	—	>7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2.9	—	7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85	86	[1]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4)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8	—	>7	预期性
(5)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	—	[0.87]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	2.5	—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2.5	—	7左右	预期性
(8)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5.5	预期性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3	13	—	约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46	3.62	—	预期性
(11)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1	92	—	预期性
(12) 每千人拥有三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15	1.35	[1.2]	预期性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9.3	80	[0.7]	预期性
四、绿色生态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幅	%	[-9]	—	达到自治区要求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15.2]	—	达到自治区要求	约束性
(16)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	79.5	—	达到自治区要求	约束性
(17)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75	—	达到自治区要求	约束性
(18) 森林覆盖率	%	18.3	19	[0.7]	约束性
五、安全保障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20	140	—	约束性
(20)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标煤	625	655	—	约束性
注：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全员劳动生产率按可比价计算。2、[]内为5年累计数。3、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4、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为“十三五”前四年降幅。					

第三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强化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突出创新在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中的牵引作用，紧紧围绕“四个面向”，全面落实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实施“科技兴蒙”行动，推动形成多主体协同、多要素联动、多领域互动的系统性创新，加快建设区域性创新中心，全力塑造发展新优势，让新动能成为引领经济发展的主引擎。

第一节 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

高质量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和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优化创新平台体系、实施关键技术攻坚行动，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把包头建设成为黄河“几”字弯都市圈科技创新中心。

打造创新资源集聚高地。实施稀土高新区“提质进位”行动，打造区域性创新中心核心区。立足稀土产业和制造业基础优势，聚焦科技研发资源、创新服务机构、高端创新人才，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稀土+”产业创新中心，完善集科技研发、生产、应用于一体的稀土产业体系，培育壮大稀土产业集群。推动稀土功能材料进入全国乃至全球高端供应链，建设世界级的稀土产业基地和“中国磁谷”。支持工业园区实施自治区级高新区“促优培育”行动，积极开展创建工作。

专栏 2 提质进位和促优培育行动

提质进位行动：实施新材料企业创新发展工程，加快培育新材料领域头部企业和小巨人企业，打造单项冠军、隐形冠军、独角兽企业，提升中小企业专业化和集约集聚水平，有序承接国内新材料产业转移，不断壮大新材料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在全国高新区排名提升到 70 名左右。

促优培育行动：发挥稀土研究院、上海交大包头材料研究所、中科院包头稀土研发中心等平台优势，提高技术创新供给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包钢和中科院包头稀土特钢创新中心加快稀土特钢研发，实现产业化。支持天和磁材、朝聚医疗、威丰稀土、金海新能源、中天宏远、英思特磁材和英华荣泰等企业上市。

实施创新平台攻坚行动。坚持扩大增量和优化存量并重，聚焦新型材料、现代能源、现代装备制造、农畜食品等重点领域，积极争取国家级、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平台。支持北重集团、包钢集团、中核北方等自治区级实验室升级为国家重点实验室。全力做好稀土新材料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工作，集聚国内外稀土领域创新资源，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国家重大需求提供原创技术和核心关键技术保障，形成领先的稀土产业创新优势。高标准打造金属材料研究院、上海交大包头研究院、内蒙古科技大学科技园、白云鄂博稀土资源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特种车辆及其传动系统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到 2025 年，国家、自治区级各类创新平台达到 300 家。

实施高端研发机构共建行动。推动与更多“大院大所”、“名校名企”、“学会协会”及创新主体合作共建新型研发机构、新型创新赋能组织，全面提升各类研究机构创新能力，打造更多创新共同

体。强化协同开放创新，推进国家和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器、中试基地等设施资源共享，共建科技创新引领基地和国家级产业研发应用中心等。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和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在科技投融资体系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协同开放创新等领域积极探索并作出示范。到 2025 年，共建研发机构达 10 家以上。

实施关键技术攻坚行动。积极对接国家、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聚焦稀土、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食品加工、生态环保、国防科工等领域，全力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取得一批国际国内领先的创新成果，开发一批填补国内空白的首台套、首批次产品。启动大规模储能、石墨烯、稀土、氢能、碳捕集封存等领域前沿技术攻关，开展大气、水体、土壤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等领域科技攻关，力争取得重大关键技术突破。

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载体倍增计划。加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技术交易市场、技术转移机构等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企业技术共享机制，促进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大型科研仪器和专利基础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促进新技术快速大规模应用和迭代升级。依托自治区科技大市场、包头市科技大市场、稀土高新区创新服务中心等服务机构，提升科技大市场线上线下供需对接、资源共享等服务功能，建立完善主导产业科技成果库，建设黄河“几”字弯都市圈技术产权交易平台；支持各类园区、高等院校、研发机构、行业骨干企业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基地、中试熟化平

台和双创载体，建立全要素、全链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参与市场竞争，促进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到 2025 年，培育建设国家成果转化示范区 1 个、示范基地 5 个，自治区示范基地 10 个以上。

专栏 3 科技创新五大工程

技术供给能力提升工程：开展基础原创技术攻关，强化基础应用研究；组织申报实施一批国家、自治区和市本级重大科技项目，培育发展“硬科技”；开展军民两用技术研发和成果转移转化，推动军民融合协同创新；增强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农牧业科技创新；支持企业生产、管理、设计和制造的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改造，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鼓励科研院所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创新平台建设工程：支持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金属深加工园区等工业园区建设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持稀土高新区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支持内蒙古科技大学联合国内外高校，建设包头成果转化、中试孵化聚集的科技园；支持北重集团、包钢集团、中核北方自治区级实验室，升级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

科技服务体系培育工程：提升科技服务能力，依托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平台，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等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建设升级“双创”载体，把中科院包头产业园、上海交大包头产业园、浙大包头工研院成果转化基地建设成为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

科技开放合作工程：支持稀土高新区“一带一路”中欧联合实验室与俄罗斯、东欧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稀土功能材料、镧铈综合应用、稀土合金开发产业化、动力电池、强磁材料和电机等领域的科技合作；支持高新区—英国，中英海外技术创新中心成果转移转化，有效链接国际创新资源。

高层次人才支撑工程：实施高素质人才引进计划，以首都为“一心”，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以及华中、西北、东北等地区为“多点”，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实施专技人才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加大领军人才、青年创新人才的培养力度；实施技能人才聚匠培养计划，高标准建设包头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职业技术学院综合实训基地、现代服务职业教育集团综合实训基地、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基地、全国青训基地等实训基地，大力培养技能人才。

第二节 培育高素质企业集群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完善鼓励企业技术创新政策，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

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鼓励企业、高校、科研单位与“科技兴蒙”行动“4+8+N”主体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建院士工作站、新型研发机构，全面提升各类研究机构创新能力。加强企业与“中科系”、“国际系”、“高校系”合作，优化创新资源配置，推动创新要素集聚，组建创新联合体和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到2025年，共建院士工作站10家，新型研发机构15家。

专栏4 “科技兴蒙”行动4+8+N主体

4: 是指科技部、内蒙古自治区、北京市、广东省四个政府及政府部门。

8: 是指中科院、工程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大、中国农科院、中国农业大学、北京钢研集团在内的8个国内高水平大学、科研院所。

N: 是指除“4+8”之外的其他合作主体。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建立政府投入刚性增长机制和社会多渠道投入激励机制，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引导金融资本和民间资本进入创新领域，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建设共性技术平台、承担重大科技项目，支持规上企业与院校、科研院所建立紧密联系的研发中心，加强中试平台建设，带动中小企业创新活动。到2025年，高新技术企业达到500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值达到2000亿元以上。

梯次培育创新企业。实施龙头企业培育、单项冠军培育、中小企业成长三大计划，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梯次培育行动，培育更多的“单项冠军”、“瞪羚”、

“独角兽”企业，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鼓励科技人员创业，吸引国内外人才来包创办企业。支持与国内科研院所、大学合作组建企业等途径，促进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规模迅速扩大，成为创新重要发源地。鼓励成长期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推动壮大期企业依靠核心技术获得竞争优势，依靠知名品牌占领市场，加快产业化、规模化发展，成为行业领军企业。到 2025 年，科技创新型企业达到 1000 家，在新材料、装备制造、新能源等领域打造 20 家创新领军企业。

第三节 打造高标准创新生态

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以市场化为导向，以产业为中心，优化重大科技项目、科技资源布局，营造充分激发全社会参与和支持创新的创新环境。

着力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完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优化科技任务组织实施机制，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加快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建设，扩大科研自主权，实行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探索给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有效激发创新潜能。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推行科研项目“揭榜挂帅”、“组阁制”，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

完善科技评价机制。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导向，推动科技成果评价社会化、市场化和规范化。建立科研人

员绩效激励制度，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实行与不同类型科研活动规律相适应的分类评价制度，形成以绩效为导向的新型管理评价模式。加强科研诚信和监管机制建设，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秉持国家利益和人民利益至上。

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促进科技与资本融合，建立覆盖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企业的投融资服务体系。设立“创新中心”引导基金，引进培养各级各类风投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参股，重点服务孵化器、加速器、创业园等新型研发机构，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业化示范。建立技术经纪人制度，围绕企业技术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助力企业转型升级，引进培养一批懂业务、知法律、会经营、善谋划，能够持续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的高级技术专业人才队伍，推动更多科技成果落地生根。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申请和扶持政策，促进人才、资金、科研成果等在城乡、企业、高校、科研机构间有效流动。改革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申请成立包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手段强化保护，促进保护能力和水平整体提高。对重大经济和科技活动开展知识产权评议，分析实施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现状和合法性，识别、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为重大经济和科技活动决策服务。强化知识产权信息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发明专利质量，提高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成效。加强

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培育版权产业发展，大力开展版权创建示范行动。加快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建设。

营造崇尚创新创业的良好社会氛围。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培育崇尚科学的文化氛围，形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风尚。加强科研诚信体系建设，营造诚实守信、追求真理、崇尚创新、鼓励探索的良好氛围。加强科普工作，拓宽科普活动渠道，积极开发新型科普工作模式和科普产品，大力提升全体市民科学素质。加强对科技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营造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环境。

第四节 建设高层次人才队伍

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政策，充分挖掘用好现有人才，加大力度抓好招才引智，灵活多样搞好人才培养工作。到 2025 年，全市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分别达到 33.3 万人和 20 万人。

构建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做实“草原英才”工程、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建立紧缺人才清单制度，精准引进、梯次培养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和优秀青年人才，造就更多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和技能聚匠工程，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大力推进应用型本科院校、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和高职院校建设。培养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建立和完善新型学徒制和首席技师制度，建设“工匠之都”。推进人才实训基

地建设。

加大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力度。积极推广人才柔性引进和引进利用已退休高端人才，采取顾问指导、兼职服务、“候鸟式”聘任等方式，加大引才引智力度。探索对引进高层次或紧缺人才实行协议工资制、股权激励等机制，防止和减少人才流失。主动加强与首都对接，通过人才交流，异地孵化等方式，将北京人才智力资源“引流”到包头。积极推进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地区设立科研育成基地，推动构建“研发在北上广、转化在包头”的引才引智模式，探索人才“飞地”。

健全人才公共服务体系。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收益分配机制，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推行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协议工资制和项目工资制，构建人才创新创业优质生态圈。稳步推进政府购买人力资源服务。完善人才网、人才库建设，促进人才信息与产业信息畅通共享。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兼职或在职创办企业。

第四章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着力打造多元 发展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新体系

坚持减法、加法一起做，突出数字赋能，全力导入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加快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

代化，大幅提升创新能力，实施品牌带动战略，持续优化经济结构，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第一节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依托产业链中具有核心地位的龙头企业，吸引产业链上下游左右侧企业聚集，锻长板、补短板，构筑“安全可靠有韧性，动态平衡有活力”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

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按照“自主可控、安全高效”原则，打通产业链供应链各部门、各环节，提高供给体系与需求的适配性，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抗风险能力。围绕新型材料、现代能源、现代装备制造、农畜食品等关键产业链和现有行业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招商，主动承接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国内产业转移，大力发展精深加工，推进铸链强链引链补链，着力打造一批具有战略性和全局性的产业链，推动稀土新材料、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化工新材料、现代能源、现代装备制造和农畜食品等百亿级、千亿级产业集群。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以重点行业转型升级、重点领域创新发展为导向，深化军民融合、企地融合、校地融合发展，推动驻地企业、高等院校、金融机构和地方政策、环境、人力等资源有机融合，集中资源解决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在稀土、高端金属、高性能纤维、装备制造、新能源等领域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在更高层次更广领域推动优势产业链集群发展，形成一批专

业化、高质量产业载体，推动重点园区主导产业集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加强标准、计量、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广先进科学技术和细化社会分工，提高产品质量、劳动生产率和科技成果转化率，发挥专利对创新驱动发展的支撑保障和引领作用。完善试验验证、检验检测、信息服务等基础服务体系，发挥国家稀土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作用，加快发展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运用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为工业应用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实现信息化与工业化技术融合、产品融合、业务融合、产业衍生，大力发展面向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检验、认证等服务。

专栏 5 重点产业链建设工程

稀土产业链：稀土原矿→稀土精矿→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功能材料→终端应用。

钢铁产业链：铁矿石、铁精粉等→生铁、钢坯→线、棒、盘条、螺纹等普钢；生铁、钢坯→高速钢轨；生铁、钢坯→大口径厚壁无缝钢管；生铁、钢坯→铁素体不锈钢；生铁、钢坯→稀土特钢→齿轮、轴承、螺栓等；生铁、钢坯→取向硅钢→变压器；生铁、钢坯→无取向硅钢→伺服电机。

铝产业链：铝→高纯铝→铝箔→腐蚀箔→电子化成箔；铝→铝板→铝带→铝箔；铝→合金铝棒→铝型材；铝→合金铝→铝轮毂、摇臂等汽车压铸件。

铜产业链：粗铜→阳极铜→电解铜、精铜→铜线、铜管、铜棒、铜带、铜基合金、铜箔等。

现代能源产业链：叶片、机舱罩、主轴、齿轮箱、铸件、发电机、塔筒、变流器→风机整机制造→风电开发运营；多晶硅料→单晶拉晶、多晶铸锭→切片→电池片→组件；煤化工制氢、风光储制氢和钢铁冶炼制氢→储存、运输、加注→氢冶金、氢交通、发电等；核燃料→核燃料元件→核电站，核材料、核装备、核能源、核医疗、核环保、核辐照、核测试。

装备制造产业链：工程机械零配件、总成制造→工程机械总装；重卡零配件、总成制造→重型卡车总装。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新能源电池原材料、矿产资源等→电控系统、电机磁材、电池管理系统等→整车、充电站（桩）、汽车零部件等。

煤化工产业链：煤→合成气（煤气化）→甲醇→聚烯烃→桶、管、膜、板等塑料产品、聚烯烃改性产品；煤→合成气（煤气化）→聚乙醇酸→可降解塑料、油田暂堵剂、医用生物缝线等可降解塑料产品；煤→合成气（煤气化）→乙二醇→聚酯→纺织纤维等服装面料；煤→煤焦油（煤焦化）→对二氯苯、硫化钠→聚苯硫醚→聚苯硫醚纤维及复合材料→绝缘材料、防尘滤袋、汽车配件、家电、管件、阀门、耐热衣料等。

石墨产业链：石墨、甲烷等含碳气体→石墨烯粉体、石墨烯纤维、石墨烯浆料、石墨烯薄膜→锂离子电池、散热材料、储能动力、复合材料、导电膜、触摸面板、油墨涂料、电线电缆。

第二节 做大做强四个基地

坚定工业立市、工业强市、工业富市理念，立足产业基础和优势，着力打造“四基地”，加快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提升，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在产业优势领域精耕细作、搞出更多独门绝技，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工业强市。到 2025 年，四个基地产值达到 7000 亿元。

一、大力发展新型材料产业。利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立足稀土、冶金和煤化工等材料产业基础，以稀土产业为龙头，围绕稀土新材料、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先进化工新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前沿新材料，通过拉长长板补齐短板，延伸、做实产业链条，做大产业集群，提升产品附加值，建设全国重要的新型材料产业基地。

打造稀土产业集群。争取国家开展白云鄂博矿藏勘探，加强稀土资源研究和综合性开发利用。依托稀土资源、产业、科技等综合优势，强化“稀土+”协同创新，制定全国支持力度最大、综合

效果最好的激励政策，依托国家稀土高新区和其他相关产业园区，壮大稀土功能材料和稀土特种合金产业规模，发展先进稀土功能材料和核心制备技术、智能生产装备、专用检测仪器和应用技术，着眼细分领域、延长链条，高值化应用稀土元素，高端化开发稀土产品，推动建立完善稀土技术标准体系。集中力量开发镧、铈的综合利用，重点发展永磁、抛光、储氢、催化等稀土功能材料产业，支持风力电机、伺服电机、新能源汽车用电机等永磁电机及电池等下游终端产品发展，建设“磁动力”基地。推动部件、组件和终端应用产品加快进入国内和国际产业体系、制造体系、装备体系，打造从冶炼分离、材料加工到下游应用、市场交易和科技创新的稀土新材料产业集群，建设全国稀土交易平台和千亿元级“稀土小镇”，切实改变“挖土卖土”问题。到 2025 年，稀土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1000 亿元。

专栏 6 稀土新材料产业重点项目

稀土金属：推进北方稀土 2 万吨稀土金属、玺骏稀土 1 万吨稀土金属、鑫璞稀土 5000 吨稀土金属及合金等项目建设。

磁性材料：推进金力、天和磁材等项目建设，推动中科三环、正威集团、正海、京瓷、银河磁材等国内大型企业落户；建设稀土小镇，促进形成烧结钕铁硼磁体、粘结钕铁硼、钕钴永磁、磁组（器）件等多元化产品发展格局。

储氢材料：推进中科轩达 A2B7 储氢合金粉、稀土院高容量镧钪镍系储氢合金材料、吉乾稀土 500 吨储氢材料等项目建设，满足氢气储运、新能源汽车镍氢动力电池、智能电网、通信基站电源等需求。

抛光材料：支持天骄清美、新雨稀土、昊锐稀土等企业产品技术升级，发展高性能抛光粉、纳米氧化铈抛光液等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用高档次抛光材料。

催化助剂、颜料：推进希捷环保催化剂、包头稀土院 PVC 稳定助剂等重点项目产业化、规模化，突破关键技术，拓展外部市场，打造稀土催化材料、助剂—汽车尾气净化、脱硫脱硝产品、改性塑料、高分子材料产业链。

新型稀土功能材料：推动稀土陶瓷、稀土发热、稀土玻璃、稀土纳米材料、稀土光功能材料、稀土靶材、稀土微肥等新型功能材料技术开发，拓展稀土功能材料领域。

打造先进钢铁材料产业集群。加快钢铁产业转型升级，鼓励钢铁行业企业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钢铁材料性能和品质，增加关键钢材品种有效供给。以包钢集团、北重集团、威丰新材料、明拓铝业为重点，大力发展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先进轨道交通用钢、高技术船舶及海洋工程用钢、新型高强汽车钢、能源用钢、能源油气钻采集储用钢、石化压力容器用钢、新一代功能复合化建筑用钢、高端厚壁无缝钢管用钢、高品质不锈钢等，打造西部地区优特钢深加工基地。推动高强度耐腐蚀稀土钢在汽车、桥梁等领域的推广应用。依托包钢和中科院包头稀土特钢创新中心，加快稀土特钢研发和产业化生产，加快稀土特种钢生产基地建设步伐，推动先进钢铁材料产业集群不断壮大。到 2025 年，先进钢铁材料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1400 亿元。

打造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产业集群。推动铝、铜、镁产品结构向高纯化、合金化和部件化方向发展，大力发展新型铝合金、高品质铝铸件、铝锻件、高品质铝材、新型铜及铜合金、高品质铜材等铝、镁、铜及合金制造和高纯铝制造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加快稀土铝、稀土铜、稀土镁等合金材料产业化应用。发挥中铝、希铝产能和电力成本优势，引进汽车制造、航空轻量化材料和下游铝材料精深加工企业，进一步延伸铝深加工产业链，促进有色金属产业向高品质、高端化发展，推动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产业集

群不断壮大。到 2025 年，先进有色金属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1000 亿元。

专栏 7 金属材料重点项目

钢铁材料：支持包钢集团，重点发展稀土钢、高端模具钢、齿轮钢、弹簧钢、新型高强度汽车钢、轨道交通用钢、海工装备及船舶用钢、特种无缝钢管材、高强耐磨板等产品；支持北重集团，发展高品质热模具钢、高热强性钢、大规格粉末高温合金棒材、大口径厚壁无缝钢管、钛合金管材等特种钢产品；支持威丰新材料公司，发展高性能取向硅钢、极薄取向硅钢；支持明拓铝业，发展铁素体不锈钢。

铝材料：支持华云三期、新恒丰二期，发展高纯铝；支持四通新材，发展铝基稀土中间合金；支持盛泰公司，发展稀土铝合金商用车轮；支持复鑫港铝业，发展铝电磁线、铝焊丝；支持中信戴卡，发展铝铸件；支持青岛靖帆，发展计算机制版材；支持银邦金属，发展铝合金复合材料。

铜镁材料：支持华鼎铜业、震雄铜业，发展稀土铜合金、电子铜箔、特种电缆、高精度铜材、铜带、导热器件及铜基新材料；支持汇豪镁业、包头稀土院，发展稀土镁系列中间合金、高强耐热稀土镁合金及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产品。

打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集群。大力发展高性能碳纤维及制品制造、有机纤维制造、陶瓷纤维制造、石墨纤维等产业，实施一批高性能纤维项目，加快光威碳纤维、昕煜碳纤维毡、上海有机所芳纶及纺丝等项目建设，推进北方嘉瑞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达产达效。围绕碳纤维、芳纶纤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等领域，培育和引进高性能纤维研发和生产企业，引进中复神鹰、波利碳纤维、泰和新材、中国玻纤等国内知名企业，推动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生产企业加快集聚。到 2025 年，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50 亿元。

打造先进化工新材料产业集群。围绕聚乙烯、聚丙烯等化工产品，做大做强精细化工，大力发展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高

性能膜材料和煤基生物有机肥等生物基高分子材料产业，以及高端聚烯烃、特种工程塑料、可降解塑料、聚氨酯材料、氟硅材料、高性能橡胶、电子化学品等先进化工材料，加快实施神华煤制烯烃二期、辉腾煤制乙二醇、晋胶氯丁橡胶、海科福鹏高纯乙硼烷等项目，推动浦景化工 1 万吨聚乙醇酸、磐迅 5 万吨聚苯硫醚等项目全面达产，积极引进龙达集团、金石公司等企业，与包钢集团合作，开发白云鄂博萤石资源，发展氟化铝、氢氟酸以及生物制药等产业，形成完整产业链条。积极对接烟台万华等国内龙头企业，着力引进聚氨酯材料等先进化工材料项目，推动先进化工新材料产业集群不断壮大。到 2025 年，先进化工新材料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300 亿元。

打造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单晶硅、多晶硅、负极材料、特种玻璃、特种陶瓷、特种水泥、隔热保温节能材料及其它非金属矿物制品等产业，巩固优化单晶硅产能规模，加大通威晶硅二期、晶澳太阳能、弘元新材料单晶等项目推进力度。引进光伏玻璃、特种陶瓷等生产企业。培育发展集成电路材料，引进鑫晟集电半导体硅棒硅片、佑印越半导体级高纯碳制品、超纯集成电路级热场制品等企业，加快发展碳化硅、有机硅、硅橡胶等产业，不断完善硅材料产业体系。充分利用石墨资源，推动杉杉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全面投产达效，引进方大炭素、九通炭素等企业，建设高纯石墨、可膨胀石墨、高功率石墨电极等石墨炭素制品新材料项目，做大石墨材料产业，推动先进无机非金

属材料产业集群不断壮大。到 2025 年，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产值达到 670 亿元。

打造前沿新材料产业集群。积极参与石墨（烯）新材料领域关键技术攻关，谋划发展 3D 打印用材料，超导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纳米材料，生物医用材料，液态金属制造等前沿新材料产业。围绕核电产业园建设，推动中核北方重水堆燃料元件生产线改扩建、压水堆燃料元件生产线适应性改造、AP1000 核电燃料生产线共享兼容、先进四代核电技术配套融合建设、天然铀一体化产业区域链发展。积极谋划布局石墨烯、金属及高分子增材制造材料，形状记忆合金、自修复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液态金属、新型低温超导及低成本高温超导等前沿新材料。同时，推动发展研发与设计、科技推广和应用等服务，做大做强钢联网、稀交所等平台，推动建立金属材料研究院，打造材料创新服务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前沿新材料产业产值达到 120 亿元。

专栏 8 非金属材料产业基地

先进化工新材料：支持神华煤制烯烃二期、辉腾煤制乙二醇、晋胶氯丁橡胶、海科福鹏高纯乙硼烷等项目，发展高端聚烯烃、特种工程塑料、可降解塑料、聚氨酯材料、氟硅材料、高性能橡胶、电子化学产品。

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支持通威二期 4 万吨晶硅、新特能源 20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晶澳太阳能 20GW、阿特斯阳光能源 7GW、美科硅能源 12GW、豪安能源 12GW、弘元新材料 25GW 单晶拉棒等项目。到 2025 年，力争光伏材料深加工产能达到 100GW 以上，实现工业总产值 600 亿元；支持杉杉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全面投产达效，支持高纯石墨、可膨胀石墨、高功率石墨电极等石墨炭素制品新材料项目建设。到 2025 年，力争实现产值 70 亿元。

先进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支持光威碳纤维、昕煜碳纤维毡、上海有机所芳纶及纺丝等项目建设，推进北方嘉瑞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达产达效，实施中复神鹰、波利碳纤维、泰和新材、中国玻纤等一批高性能纤维项目。到 2025 年，力争碳纤维产能达到 2 万吨，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产业实现产值 50 亿元。

前沿新材料：支持中核北方重水堆燃料元件生产线改扩建、压水堆燃料元件生产线适应性改造、AP1000 核电燃料生产线共享兼容、先进四代核电技术配套融合建设、天然铀一体化产业区域链发展。到 2025 年，力争核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120 亿元。

二、大力发展现代能源产业。着力优化能源结构，加大传统能源技术改造，提高传统能源利用效率。加快制定实施新能源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加大风电、光伏等开发建设力度，延伸新能源链条，以风能、光能、氢能、核能、储能为龙头，打造新能源装备制造和相关技术服务产业集群，坚持清洁低碳化方向，加快用能方式变革，构建绿色生产方式和绿色用能方式，建设全国重要的现代能源产业基地。

大力开展新能源建设。着眼碳达峰、碳中和,大力发展风光等可再生能源。立足全市拥有 3700 万千瓦风电可开发量和 2800 万千瓦光伏发电可开发量优势，建设高效益、智能化的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加快建设可再生能源示范区首期 160 万千瓦风电项目，推进一批“源网荷储一体化”、“风光氢储一体化”项目，集约化推动风电、光伏开发建设。选择风光资源和电网接入条件较好地区，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和风电清洁供暖项目。依托新誉煤层气抽采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统筹建设煤层气输气管道和液化、压缩、加气站等配套设施，推动石拐矿区煤层气的合作勘探和煤层气开发利用。到 2025 年，风电装机规模达到 1000 万千瓦，光伏达到 400 万千瓦，产值约 90 亿元。

提升新能源电力就地消纳和外送能力。加快实施跨越大青山 500kV 输电通道工程建设，推动包铝、希铝共 303 万千瓦自备火

电机组参与电网调峰，有序推进 690 万千瓦公网火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加快美岱召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和建设进度，配套新能源电站建设 200 万千瓦时储能，加快新能源制氢项目落地实施。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支持，依托蒙西地区新建的特高压外送输电通道，加大新能源电力外送。

打造风光氢核储产业集群。打造风电产业链条，引入金风科技、特变电工、青岛天能、三一重工等风电开发和装备制造企业，形成永磁直驱机组、风机叶片、塔筒等风机完整产业链，提高风机整机的本地化率，带动稀土、钢铁、碳纤维产业快速发展，形成年产 1000 台 3 兆瓦以上直驱风制造能力。打造光伏产业链条，巩固优化单晶硅产能规模，重点发展单晶硅、氯化硅、碳化硅、有机硅、硅橡胶产业，不断完善从硅料到铸锭、拉棒、切片、电池片、组件、支架、背板、逆变器的光伏装备产业链。推进北奔重汽与宝能集团合作进行整车制造，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整车制造和配套产业集聚，开展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测试验证技术业务。推进包头核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重水堆、压水堆、高温堆等核电燃料制造，提升核燃料生产能力，重点推动天然铀一体化区域产业链等项目建设，推进核技术应用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发展电化学储能产业，积极引进电力储能装置制造项目，发展以锂电池、镍氢电池为代表的电化学储能，顺应大规模新型压缩空气储能、化学储电、高温超导磁储能等先进技术和关键材料发展趋势，开展多种技术路线的储能装备产业布局，

打造电力储能应用市场和制造中心。到 2025 年，力争风光氢储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1000 亿元以上。

构建绿色生产和绿色生活用能方式。推广以新能源为支撑的绿色生产、绿色生活用能方式，在机关办公建筑、学校、医院、大型场馆等公共建筑，应用热泵、电蓄冷空调、蓄热电锅炉、屋顶光伏电站、太阳能集中供热水等清洁采暖技术替代常规火电供热；率先在二〇二厂区和家属区实施城市低温供热堆示范工程。培育风光清洁能源电解水制氢产业，加强工业副产氢提纯利用技术应用，围绕氢冶金、氢化工和氢交通等领域，发展绿氢经济，推进美国空气产品公司、清华工业研究院、明拓集团和金风科技的合作，着力建设国际氢能冶金化工产业示范区。在主城区和城关镇布局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网和加氢站，优先在公共交通工具、公共服务车辆、出租车和公务车辆等领域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动北奔、北重等企业发展氢燃料电池汽车。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 18%以上。

加强新能源科技创新。争取国家、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计划，开展大规模储能、氢能、碳捕集封存利用等领域前沿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增强自主保障能力，促进能源体系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综合能源、智慧能源，利用智能化、数字化手段形成多种能源协调互补、综合利用、集约高效的供能方式，缓解能源供需矛盾，提升新能源就地消纳能力，保护自然资源，促进生态环境良性循环，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专栏9 现代能源产业重点项目

风能、太阳能：在资源丰富地区按照“源网荷储一体化”、“风光氢储一体化”等模式，进行风电、光伏项目集约化开发；因地制宜开展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加快跨越大青山电力送出通道建设；重点引进金风科技、上海电气、天能重工等风电装备制造以及协鑫能源、天津中环、亚洲硅业等光伏装备企业。

氢能：发展车用燃料电池、便携式氢燃料电池，以及氢燃料电池研发与检测产业，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及核心零部件（膜电极、电堆、双极板、交换膜、催化剂、氢循环泵）企业；发展高压气态储氢和长管拖车运输，中期按照低压到高压、气态到多相态（低温液态、固态、有机氢载体等）的方向逐步提升氢气的储存运输能力；开发 35MPa 和 70MPa 铝内胆纤维全缠绕高压氢气瓶、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高压氢气瓶等产品。

核能：支持清洁核供热、核医学、核医疗、核装备制造、核环保治理等相关产业发展，建设同位素医药制造中心、核医疗医学中心医院、核医疗示范中心（第二代微型中子源反应堆）。

储能：支持储能配套新能源一体化绿色供电示范项目建设；加强负荷侧储能应用，结合分布式电源开发、智能电网、5G 基站建设、精密装备制造等场景需求，加大储能项目推进力度；发展以锂电池、镍氢电池为代表的电化学储能；开展多种技术路线的储能装备产业布局，打造电力储能应用市场和制造中心。支持美岱召抽水蓄能电站建设。

三、大力发展现代装备制造业。实施智能制造三年行动计划，推动装备制造业向高端、智能、服务方向转型升级，打造全区智能制造创新服务先行示范区，建设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

打造矿用车和重型卡车产业集群。以北方股份、北奔重汽为龙头，推动专用汽车、重型汽车产业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关键产业链短板加快补齐。聚焦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大力培育引进汽车零部件产业，加强地方产业配套能力建设，形成设计研发、关键部件、整车制造、市场营销、售后服务完整产业体系，打造矿用车、重型卡车产业集群。不断提升产品与市场需求的适配性，

设计生产更多适应新时代运输和工矿需求的产品，采取产品代理、营销代理和市场开拓代理等模式，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拓展产品覆盖范围，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东南亚国家和非洲国家市场。到 2025 年，力争全市轻重卡商用车总产能达到 10 万台、新能源商用车产能达到 1 万台、氢能源商用车产能达到 1000 台，实现工业总产值 400 亿元。

培育壮大高端装备制造业。积极开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和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专用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加强工业应用软件开发和应用，加快装备制造业绿色转型、智能化升级和数字化赋能。支持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鼓励国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加快铁路货车、通用航空等运输设备制造业高端化发展，推动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通信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业集群化规模化发展，培育壮大工业机器人等智能制造装备制造业。到 202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500 亿元。

打造应急产业集群。推进国家应急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依托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和一机、北重、北奔等龙头企业，围绕森林草原消防、自然灾害救援、工程抢险、公共安全应急处置、后勤保障等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做大盘子、做优品质。发展装甲道路抢通车、特种越野车、特种消防装备车等应急车辆产品，以及移动车载医疗设备、方舱设备、防护服隔离衣等应急医疗产品，加大力度建设监测预警、预防防护、处置救援、应急服务等领域安全应急救援装备产业链条。到 202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100 亿元。

实施服务型制造专项行动。加强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引导制造业企业从单纯制造产品向“制造+服务”转型，从单纯出售产品向出售“产品+服务”转变，不断推动制造业向研发和服务两端延展。推动制造企业加快转型，按照工业设计服务、定制化服务、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模式发展，不断提升制造业企业服务投入和服务产出，积极探索供应链管理、共享制造、检验检测认证服务、节能环保服务等新模式，基本形成制造和服务全方位、宽领域、深层次融合发展的格局。优化制造业企业管理流程，提升产品并打造“产品+服务”的混合商业模式，开展包括设计、销售、维保、改造升级、设备搬迁、年检取证等新模式，增加企业效益，不断推动制造业向研发和服务两端延展。

打造军民融合特色产业集群。深度融入国防动员体系，发挥地面装备的制造业优势，争创国家军民融合发展重点区域。支持现有军工企业转型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加强和深化同军工企业、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争取国家重大项目，在军工产品、核工业、军民两用产业等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加快协调发展。推进军民两用技术协同创新，建立军民融合科技评估中心和国防知识产权转化中心，促进军工技术民用化。建设具有一定规模和效益的军民融合特色产业集群。举办高层次陆军装备展。

专栏 10 现代装备制造业重点项目

汽车制造业：支持北奔集团推动车辆管理平台、油箱制造、汽车涂装、车架制造、充换电设备等项目，开拓区内外市场。支持北创专汽、北方专汽等专用车企的产品升级换代和系列化发展，大力发展特种作业车、集装箱运输车、混凝土运输车等特种车和专用车。

通用设备制造业：实施东旭集团、江苏亚太轻合金、许继集团、易盛机械配件、中安能再生资源等项目，壮大装载机、大马力推土机、液压驱动系统、特种车轮胎、装载机、挖掘机、机械再制造中心、多线切割机等产业集群。

专用设备制造业：实施金风科技、踏歌智行、远景能源、英利能源科技、江苏振发光伏产业链、云尔集团等项目，加快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市场占有率，做精、做细、做强产业。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实施中国铁建重工集团、山东魏桥轻量化材料等项目，引进铁路货车及零部件生产、盾构机、高铁空心轴装备、重载列车钩缓系统、摇枕、侧架加工项目，拓展铁路列车、铁路轨道装备、轨道交通组装和维保等领域，并向轻量化、系列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安全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大力推进应急工程抢险装备、草原森林消防应急装备、应急救援系统装备、社会安全保障装备、矿山救援装备、医疗救援装备等六大安全应急产业集群化发展。

四、大力发展农畜食品产业。充分发挥工业基础好、交通便利等优势，依托食品加工园区、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等载体，以及周边区域丰富的农畜产品资源，积极引进培育农畜产品加工企业，统筹推动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引进培育千亿级农畜食品产业集群，建设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农畜食品产业基地。

提升农畜产品的输出能力。坚持绿色兴农兴牧，聚焦推广技术成熟的番茄、草莓、玉米、辣椒、戈壁短尾羊等区域优势品种，扩大经济作物、蔬菜种植面积和高标准设施农业面积，提高养殖业比例，优化农牧业生产结构。土右旗建设 100 万亩玉米大豆复合种植区，固阳县建设 80 万亩马铃薯精深加工和产品输出集群发展区，东河区、九原区、固阳县各建设 20 万亩标准化设施农业特色果蔬区和畜禽产品输出区，通过科研机构试验、龙头企业示范、带动全面推广，实现科研成果转化、效益化引领。大力发展设施农牧业、绿色农牧业、节水农牧业和品牌农牧业，提升产品科技

含量和附加值，加快提高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产品输出能力。

提升农畜产品品牌影响力。开展质量安全监管提升行动，推行绿色有机标准化生产和全程质量控制模式，实现“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可追溯管理，帮助产品生产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为消费者提供健康安全的产品，提高消费者对食品的放心程度和信任度。实施品牌提升行动，集中力量将骑士乳业、二子鲜味首、敕勒金薯、青山雪白糖、铁木真奶制品等有基础、有市场、有前景的 20 个本土品牌，打造成在全国叫得响的“包字号”品牌，积极为企业搭建营销平台，进一步拓宽“包字号”品牌销售渠道，加快打造一批区域公用品牌和知名品牌。加快线上线下融合，积极培育城市中央厨房等新模式新业态。

提升农畜产品的加工能力。做大做强土右、达茂、固阳、九原、东河 5 个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和土右、九原、青山 3 个食品加工园区，支持包头粮食加工贸易物流园区建设，鼓励现有企业改造扩能和延长产业链，培育杂粮、中药材、皮绒毛、果蔬等领域深加工具有竞争力的产业化龙头企业，引进中储粮、中粮、益海嘉里、鲁花、正大等行业领军企业，加强与互联网平台合作，大力发展精深加工和市场开拓，着力打造粮油糖、饲料和肥料、高品质肉类、高品质杂粮、高品质中药材、食品、农副产品综合利用、民族特色食品、马铃薯全产业链、特色果蔬等农畜食品 10 大产业链，推动形成涵盖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及仓储、物流、

终端销售、品牌运作，涵盖肉制品加工、粮食加工、果蔬加工、绒毛加工和休闲食品饮料、食品辅料、功能性食品制造及食品包装、食品机械、食品检测、食品会展的全产业链。支持土右旗创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鼓励加快培育产业化融合主体，聚焦新型融合业态，搭建新型融合平台，构建多元联合机制，推动全市城乡一体化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

专栏 11 农畜食品产业基地六大工程

原料保障工程：常年耕种面积达到 540 万亩，粮食产量由目前的 120 万吨提高到 140 万吨。牲畜存栏由 400 万头（只）扩大到 800 万头（只）。提档升级，高效设施农业面积达到 20 万亩，果蔬产量达到 320 万吨以上。

科技支撑工程：实施好种子工程，推广玉米-大豆间作、水肥一体、人工授精等高效技术，引进先进技术 20 项。推进农畜食品加工工艺创新，生产更多适应市场需求、附加值高的产品。

创新驱动工程：推进互联网、大数据等在农牧业领域应用，加快发展智慧农牧业。

共建共享工程：建立农资共享平台，实现统一农资购买、统一机械化作业、统一田间管理、统一收获、统一加工销售。构建产销共享网络，拓展国内、国际市场。

主体培育工程：分类施策支持现有企业主体做大做强；强化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到 2025 年培育引进 100 个产值在亿元以上企业。争创国家级、自治区级龙头企业。

服务提升工程：每年争取落实上级项目资金 10 亿元以上，引进社会资本 20 亿元。培育 10000 名承接新技术、承担新任务的现代农牧业产业工人。

第三节 做大做强现代服务业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强公益性、基础性、综合性服务业供给，加快形成与区域性中心相适应的服务经济体系，建设区域性服务业中心。

一、建设区域性物流中心。充分发挥区域产业、区位优势等优势，大力构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全面系统构建“立足包

头、领跑内蒙、连接“一带一路”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为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以及实现服务融入发展新格局，提供支撑和保障。到 2025 年，物流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

建设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实施物流通道枢纽建设行动，加快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升级现有物流园区和基地，加快推进包头传化交投公路港物流园区、城市共同配送物流园区、满都拉国际物流园区建设，形成以九原（国际）物流园和内蒙古公铁物流园区为核心园区，以昆区钢铁物流园区、青山装备物流园区、土右煤炭物流园区、石拐城市共同配送物流园区、东河再生资源与清洁能源物流园区为辅助，以满都拉口岸物流园区为中蒙俄国际物流主要支点，且在布局上相互协作、功能上相互补充的国家物流枢纽体系，构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打造立足黄河“几”字弯都市圈、面向中蒙俄的重要无水港和国际物流港。

构建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按照“东西畅通、南北贯通、互联互通、立体交通”的发展目标，在铁路、公路和民航等领域集中发力，培育一批公铁联运、公航联运企业，打造“通道+枢纽+网络”全链条现代综合运输体系、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应急物流体系，形成内外联动、相互衔接、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盘活铁运、公路、航运市场，在无缝衔接、简化审批程序、完善配套设施等方面创造有利的政策环境。加大呼包鄂乌等城市群的物流运输覆盖面，满足多频次、多批量，灵活多样的物流需求。建立旗县级物流配送支点，完善整体物流运输网络体系。

促进物流业与制造业、农牧业融合发展。深化物流与生产、销售、研发设计、金融等行业无缝对接，以产业园区、商贸中心、交通站点以及重要产业集聚区为重点，推进物流功能区建设，整合资源优势，优化要素配置，提升物流企业规模、档次。积极对接巴龙、京东、万科、中国一重等企业，培育引进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强化龙头引领作用。推动物流供应链创新，积极发展冷链物流、智慧物流、应急物流新业态。依托农畜食品产业基地和大型批发市场，建设特色农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创新“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冷链物流模式。整合钢银网、华蒙在线等信息资源，搭建互联互通的物流枢纽综合信息平台，发展电子商务、物流分拨中心、贸易结算中心、呼叫中心。加快发展第三方物流业务，带动仓储、运输产业发展。组建零担、快递、结算等专业化的服务公司，整合运输资源，建立与物流运输相匹配的货运队伍，做大做强物流市场，努力把我市建设成为国家重要口岸物流枢纽。加强应急仓储、中转、配送设施建设，有效增强疫情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物流保障能力，提升应急物流设施设备的标准化和现代化水平，提高应急物流效率。

专栏 12 六大现代物流集聚区

南部高新技术产业物流集聚区：推动九原（国际）物流园区、包头市综合保税区一体化发展，建设专业园中园和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构建南部高新技术产业物流集聚区。

北部现代装备制造产业物流集聚区：推动青山装备物流园区和石拐城市共同配送物流园区加快提升产业层次，重点发展重型汽车、工程机械等现代装备制造供应链物流业，发展装备制造上游研发设计和下游营销服务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构建北部现

代装备制造产业物流集聚区。

西部现代钢铁及深加工产业物流集聚区：推动钢铁产业供应链延伸和循环化改造，做精做深稀土钢、特种钢及钢材精深加工产业物流体系，构建西部现代钢铁及深加工产业物流集聚区。

东部铝产业及深加工产业物流集聚区：推进电解铝工业生态化、循环化改造升级，大力发展铝后深加工及配套产业，构建东部铝产业及深加工产业物流集聚区。

土右新型工业物流集聚区：重点发展现代煤化工及煤基新材料、光伏、光电子、绿色农畜产品深加工等产业，发展以煤炭物流、冷链物流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业，构建土右新型工业物流集聚区。

山北工业及口岸物流集聚区：加强对山北地区及蒙古国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建立中蒙跨境经济合作区和中蒙合作工业园区，着力打造山北区域大循环产业基地、包头市沿边开放重要窗口，构建山北工业及口岸物流集聚区。

二、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围绕“金融竞争力强、产融结合度深、金融生态优良”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动力，以加大金融招商引资为抓手，以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和引进金融人才为基础，切实发挥好金融“血脉”作用，全力打造区域性金融中心。

壮大金融产业规模。突出产业集聚、提升区域金融发展实力和活力。丰富发展地方金融业态，积极引进商业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风投、基金等金融机构；鼓励设立信托类、证券类、基金类、资产管理类、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等各类投资管理中介服务机构；发展融资性再担保公司、投资公司、会计与审计服务、法律服务、资产评估、经纪公司、投资咨询与理财服务等金融中介机构；组建融资性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提高地方金融服务能力。积极支持蒙商银行、新时代信托等驻包金融机构规范健康、高质量发展。

丰富金融服务供给。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水平，引导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聚焦“三农”和“小微”，研发针对涉农、扶贫、民生、商贸、科创等不同客户群体的金融产品，引导金融机构开展

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培植工作，积极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发展供应链金融，推进核心企业、商业银行、中小企业、配套企业参与的供应链金融体系建设，鼓励核心企业增加付款计划企业数量；鼓励金融机构、核心企业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进行确权，丰富金融服务供给；鼓励保险机构等配套企业提供营业中断险、仓单财产保险、抵押质押、纯信用等多种形式的保险业务参与供应链金融。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发服务区域性发展战略建设的金融服务产品，支持金融服务“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黄河“几”字弯都市圈、“呼包鄂榆”城市群等重大国家战略实施，强化对实体经济、科技创新、战略项目的金融保障。加快推动金融产业链招商引资，建立创新招商合作模式和长效招商机制。

扩大直接融资规模。推动企业股权融资，支持符合产业政策的新兴产业、高新企业、文化产业、中小企业和工业园区企业以股权出资、出质的方式进行投融资。建立政府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构建政府产业引导资金股权投资机制，撬动相关社会资金投入，建立企业股本市场化补充机制；整合国有股本投资，有针对性地投入国有、民营、外资各领域的实体企业，形成对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的集聚效应，实现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鼓励民营龙头企业和各类社会资本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引导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开展并购重组，实现资源整合。加快企业上市融资步伐，建立拟上市中小企业储备资源库，引导上市后备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的方式做大做强；落实企业上市奖补政策，营造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良好环境。重点争取天和磁材成为自治区

首家科创板上市企业，朝聚医疗在香港上市融资。提高利用境内外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能力和水平。

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围绕社会信用环境、金融司法环境、金融服务环境和舆论宣传环境的优化建设，进一步加强政银企合作、金融信息交流、金融人才队伍建设、金融知识宣传普及，促进经济与金融的协调健康发展。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围绕产业升级推动金融平台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借助移动金融、5G 智能银行、情景感知等手段，鼓励金融机构利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完善小微企业、科创企业等重点领域的信用评估模型，聚焦金融科技创新企业，着力推进大数据技术在信用体系建设、风险管理、普惠金融、消费金融、保险定价、金融欺诈等领域的应用。

专栏 13 区域性金融中心“五个推动”

推动金融产业链招商引资：引进 3 家金融机构，设立 3 家地方金融组织。

推动发展各类投资基金、产业基金：整合政府资源，构建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吸收社会资本参与的母基金，下设若干专项子基金。鼓励对支柱产业、优势企业风险投资。

推动供应链金融优化升级：推动国有核心企业供应链中，上下游企业融资需求得到基本保障，民营核心企业供应链初步形成。

推动金融开放：深入推进“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试点工作，将便利化的跨境贸易金融服务惠及更多企业。

推动企业上市：实施好《企业上市绿色通道制度》，发挥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落实企业上市奖补政策，争取天和磁材成为自治区首家科创板上市企业，朝聚医疗在香港上市融资。

三、建设区域性商贸流通中心。着力提升商贸服务业水平和质量，打造高端商贸服务，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动力、新支撑。到 2025 年，商贸流通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7%。

培育引进区域总部。加大商务园区、中心商务区推进力度，大力培育引进知名服务业企业总部和区域总部，扩大商贸流动对经济发展的税收供应效应、产业集聚效应、产业关联效应、消费带动效应、就业乘数效应、资本放大效应等外溢效应，支持现有连锁企业在区域开设更多的门店，扩大业务辐射范围。规划建设新都市区新兴商圈，重点以国际会展中心、万达广场、万科冰雪城等品牌商业为主，配套建设居民生产生活所需的大型超市、住宿餐饮和金融服务网点等。加快完善和升级包百、娜琳等成熟商圈。推动万达、苏宁、维多利等商业综合体创新经营模式，形成集购物、娱乐、休闲、餐饮等业态为一体的高品质购物消费场所。有序推进万科印象城、东河吾悦广场等一批商业综合体项目建设与运营。

培育壮大商贸流通主体。发展多层次、高辐射、知名度高的住宿、餐饮、批发、零售等商贸业和旅游商贸、会议会展、电子商务等业态。鼓励支持远大、友谊、润恒城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包百、同利、永盛成及伊盟人家、大福林、包头稀土交易所、内蒙钢银网、九九吾电商、内蒙古敕勒川电子商务、内蒙古包领鲜现代农牧业、内蒙古急送供应链电子商务中心等企业做大做强，壮大本土实体企业。加大商贸流通企业的引进培育力度，形成龙头带动、辐射效应，提升全市商贸流通业发展水平。

培育区域性流通行业品牌。鼓励基础好、带动作用强的步行街、商圈、商业综合体、住宿餐饮连锁店、大型交易市场和品牌

连锁便利店等流通行业升级，提升流通行业区域知名度、品牌美誉度，扩大辐射范围。推动乔家金街积极申报自治区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示范街区，推动万达、吾悦等申报国家绿色商场，培育壮大品牌连锁便利店。加强质量、安全和诚信体系建设，努力营造口碑好、安心放心、诚信有序的消费环境。主动参与国内与国外、区内与区外市场联动，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互利互补的商贸大市场。

专栏 14 振兴商贸流通业行动

培育壮大商贸流通主体：支持壮大本土优势商贸企业，振兴实体经济，提升全市商贸流通业发展水平。

建设城市核心商圈：高起点规划建设大型超市、百货商场、品牌便利店、住宿餐饮、居民服务和金融服务网点等配套齐备的新都市区商圈。推动商业综合体创新经营模式，形成集购物、娱乐、休闲、餐饮等业态为一体的高品质购物消费场所。

形成大型交易市场集群：规范和完善钢铁建材物流园区、五金机电城、金融建材城、二手车交易等重点专业交易市场，推动集中结算；打造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和特色农产品集散中心。推进国家级、省级电商示范基地和电商产业聚集区的建设，形成以主城区为核心，辐射周边的市场格局。

推进零售业创新转型：支持购物中心、商场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优化消费场景。加强产业联动、线上线下互动、内外贸易融合，发展智慧零售、无人零售。培育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便利消费。支持零售企业采用移动支付技术，使用自动终端等智能设备。

四、建设区域性文化旅游中心。深入传承和挖掘包头历史文化文物资源，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黄河、长城、大青山、草原等自然生态资源和钢铁、军工等产业资源，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到 2025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4%。

实施“旅游+”融合工程。推动生态、文化、旅游、体育、会展

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扶持和培育文化旅游企业，形成一批高质量文化旅游产品，打造一批“包头礼物”文化旅游创意商品，建成一批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和文化旅游消费试点城市。深入挖掘包头历史文化资源，推动秦长城、赵长城等长城遗址文化公园和北梁古城风貌区综合体等一批富有文化特色的文旅项目建设。推动包钢、北方兵器城等一批特色工业旅游发展，建设内蒙古工业博物馆、包头工业遗址公园、白云矿山文化旅游公园、大青山影视基地等在全国有影响力的项目。推动王若飞纪念馆、草原英雄小姐妹旧居等一批革命遗址的保护利用，以创建大青山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为引领，加快建设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推动二人台、包头剪纸等一批非遗项目的保护传承。挖掘包头自然资源，重点建设南海湿地景区、黄河“几”字弯国家风景道、黄河文化旅游特色小镇等项目。

加快旅游景区提档升级。引入高水平市场化团队，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培育高品质旅游线路和景区、度假区。支持五当召国家森林公园创建5A级景区，推动敕勒川景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将赛汗塔拉城中草原、希拉穆仁草原打造成民族风情浓郁、独具特色的草原生态旅游景区。提升春坤山、梅力更、黄河谣、小白河、北方兵器城等重点景区的文化内涵。统筹推进四季旅游、全域旅游，打造“穿阴山、跨森林、访古寺、越长城、过草原、赏湿地、游军工”精品旅游线路，基本建成石拐区、固阳县、土右旗、达茂旗四个全域旅游示范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创建全

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市。

加强全要素配套服务。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提高旅游管理服务水平，提升包头旅游的美誉度和吸引力。全面打通主要景区旅游专线、景区之间连接公路和旅游环线。围绕重点旅游区和旅游线路，建设一批集观景、餐饮服务、特产销售、旅游厕所、停车场等功能完善、特色突出的自驾车营地和旅游驿站，打造具有文化、游憩、体验、运动、健身、教育等复合功能的主题线路和风景道。深化区域旅游合作，积极融入呼包鄂乌文化旅游协同发展，构建务实高效、互惠互利的区域文化旅游合作体。充分利用包头市的区位优势，联合周边省市推进品牌营销，合作开发文化旅游产品和项目。推进文旅服务智慧化，实施“互联网+旅游”和数字文化工程，大力发展数字文创产业，扩大优质数字文旅产品供给，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水平。依托 App、微信和小程序，提供全过程、全方位、全景式服务，建设满足吃住行游购娱需求和体验的智慧旅游系统，打造现代化文旅服务体验新模式。

专栏 15 区域文化旅游中心

重点旅游布局：以城市休闲游为核心，以草原游牧风情游、阴山历史文化游、沿黄生态度假游为支撑。

全域旅游示范区：石拐区、固阳县、土右旗、达茂旗四个全域旅游示范区。

五、建设区域性健康中心。制定大健康产业发展相关规划和行动计划，高质量推进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大力发展医药、医疗器械、健身康体等产业，积极发展蒙中医药产业链，培育一批

有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到 2025 年，医疗健康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

推进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以申报创建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为契机，留住和吸引优势资源人才，促进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良性发展。本着“控总量、优布局、调结构、建机制、促下沉、保分级”的原则，推动区域内医疗资源均衡配置和合理布局，形成区域内具有较强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的优质医疗服务、医学科研和人才培养“高地”，区域内医联体、医疗集团和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市域三级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的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达到同类地区的先进水平，旗县区医院建成本辖区医疗中心和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完成市域所有基层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为优质卫生人力资源“下沉”执业筑好“巢”，更好发挥区域医疗中心功能，基本满足自治区中西部区域群众就近享有优质医疗服务的需求。

大力发展医药产业。抢抓“健康中国”和“民族医药”发展机遇，深化开放合作，推动医药产业创新发展，提升医药产业规模和核心竞争力，基本形成优势突出、结构合理、产业链完整的现代医药产业体系，构建和发展具有较大规模、较强竞争力的区域特色医药产业集群。重点研发抗病毒、抗肿瘤、降血糖，治疗心脑血管、神经系统等疾病的生物药品和蒙中药。加快生物医药产业项目建设，形成以保健食品、现代中药为主导，以应急医疗为新动能的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体系。推进中药厂配方颗粒研发、东宝

生物科技产业园区等项目建设。发挥甘草、麻黄草、黄芪等资源优势，鼓励药材基地和中药材加工项目建设，努力把医药产业培育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增长极。

大力发展医疗器械产业。进一步完善政产学研用的生物医药协同创新体系，培育医疗器械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加快研发先进的医学影像设备、医用雾化设备、应急医用防护用品等。推进英华融泰精密医用雾化、湿化治疗设备研发生产、稀宝博为超导磁共振、医疗影像设备配套车载项目产业化、孚韦（内蒙古）安全装备等项目建设，加快磐迅科技改性树脂生产线、浦景聚合材料聚乙醇酸生产线等应急医疗产业项目建设，培育医疗器械产业向规模化发展。

大力发展健身健康产业。加快发展体育事业。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推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不断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加大全民健身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规划建设体育场馆重点项目，因地制宜建设体育设施，对现有陈旧体育设施提升改造，改善群众身边的健身条件，打造“10分钟健身圈”。培养竞技体育人才，不断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完善训练竞赛体系。深化足球改革发展，普及推广校园足球、社会足球，发展职业足球。加快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产业，精心打造品牌赛事活动，培养发展冰雪运动，办好包头国际马拉松赛等大型体育赛事，建设我国中西部地区体育名城。加快健康管理服务体系、城乡基本健康管理服务网络、市级医院健康管理中心、

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体系、健康市场调查及咨询服务体系、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儿童健康管理体系、市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等项目建设，培育和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健康管理服务机构和现代企业，健全健康管理服务。

六、建设区域性养老中心。促进老年健康保障工作，全面加强老年健康政策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完善包括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形成满足需求、融合发展、特色鲜明的养老服务业集聚区。到 2025 年，实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覆盖，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 50 张，养老服务护理员持证上岗率达到 90%以上。

培育壮大养老服务市场主体。加快公办养老机构建设，确保有入住需求的特困人员及时入住养老机构，建设市级老年护理院，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发挥政府兜底保障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启动民政福利园区二、三期工程建设，建成特色养老服务机构和“康养社区”。完善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管理办法。改革公办养老机构运营方式，鼓励实行服务外包。加强农村牧区养老服务。

建设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优化发展环境、丰富供给主体、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通过先

试点后推广的方式，在全市有条件的社区建设功能完善、服务内容全面、既能满足社区养老服务又能提供居家养老服务的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引入市场主体运营养老服务设施，开展助医、助洁、助浴、助餐、精神慰藉等服务，开发养老服务高端产品，形成包头特色的养老服务产业链。推进在养老机构、城乡社区设立康复辅具租赁服务站点。

推动养老产业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应用。建设市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形成智慧融合式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养老服务品牌和养老特色文化。推动养老产业与文化医疗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形成集养老、家庭服务、养生、医疗、文化、体育、旅游等多业态于一体的产业链和产业生态系统，推动养老服务供给结构不断优化、社会有效投资明显扩大、养老服务质量持续改善、养老服务消费潜力充分释放。

专栏 16 康养产业

生物医药产业：推进英华融泰精密医用雾化、湿化治疗设备研发生产项目建设。加快中药厂配方颗粒研发项目、芪仁药业三条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尽快发挥辐射带动效应。实施稀宝博为超导磁共振项目、国药集团医疗产业综合配套服务项目、医疗影像设备配套车载项目等产业化。推进东宝生物实施年产 2000 吨胶原蛋白项目、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推进孚韦（内蒙古）安全装备有限公司、内蒙古俊鸿科技有限公司熔喷布生产线项目建设。推进磐迅科技有限公司改性树脂生产线、浦景聚合材料公司聚乙醇酸生产线等应急医疗产业项目建设。

健身休闲（体育）产业：引进世界华人华侨篮球业余锦标赛、斯巴达勇士赛等品牌知名度高、市场前景广的国际、国内高水平体育赛事。借助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契机，推广普及冰雪运动，大力发展冰雪赛事。承办国际、国内高水平足球比赛，举办全国青少年足球夏令营、包头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包头市业余足球联赛等赛事活动。

养老产业：建设一平台和八中心。即：建设智慧养老云平台、调度指挥中心、数据服务中心、监督监管中心、标准化建设及服务认证中心、社工服务中心、教育培训中心、产品体验中心、文化展示中心，智慧融合式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养老服务品牌

第四节 推进数字包头建设

深入落实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战略，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数字化治理能力，建设自治区数字经济产业基地。

推动数字产业化发展。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前沿技术研发应用，打造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建立引进一批高性能智慧仿真实验室、包头大数据研究院和产业链核心企业，逐步构建以工业大数据为引领的网络信息产业链。加强中小型大数据企业培育，逐步形成大数据产业集群。突出数字服务等领域，加快创新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和商业模式，打造全行业全链条数字化应用场景。充分发挥包头云计算大数据中心资源优势，培育发展信息技术创新应用高性能计算服务产业，重点建设服务器及配套软件研发基地和适配中心。推动区块链创新发展，加快引进区块链技术，推动区块链在证照办理、资质认定、资金流动、监督管理等场景的应用。鼓励金融机构与信用中介机构利用区块链与大数据技术，形成智慧风控解决方案，推动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积极引进和培育区块链技术研发机构和服务企业，推进区块链技术应用产品研发创新。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步伐，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通发展。

支持稀土、钢铁、有色、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企业基于网络开展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调、个性化定制、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加快包钢 5G 智慧矿山、包铝智慧车间等典型示范项目建设。支持重点企业关键生产环节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支持龙头企业建设跨行业、跨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互联网数据中心，推动“5G+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建设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区。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进程，建设数字乡村，实现数据宽带千兆进村、百兆入户。鼓励农牧业生产与大数据、物联网、空间信息、智能装备深度融合，开发适应“三农三牧”特点的地面无线传感器、信息终端、技术产品，实现对生产全过程的实时监控、精准管理、灾害预警、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和智能决策。

建设数字化治理体系。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全面推进数字化技术在政府协同办公、城市运行、政务服务、社会治理、金融服务、生态保护、交通运输、旅游服务等领域广泛应用，建设数字化治理体系。依托全市电子政务外网推进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建设和完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社会信用和电子证照库等基础数据库。应用区块链技术，加快推进智慧司法建设，推进普惠、精准、便捷的网上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完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推广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一微两端”，全面推进“一门一网一次一窗一评”新型政务服务模式。加快建设“一企一档”“一人一档”，实现“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推进智

慧园区窄带物联网（NB-IOT）应用示范，积极推进环卫设施、地下管网、电网等基础设施改造与 5G 信息网络、传感技术融合建设。统筹智慧城市图像采集终端和感知终端在交通、能源、环保等公共基础设施的布局，加快智慧社区建设及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和联网应用，实现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的数字化、网络化。完善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完善数字经济基础设施。聚焦第五代移动通信（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重点领域，加快构建“泛在互联、全域感知、数据融合、智慧协同、安全可靠”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体系。加快 5G 独立组网（SA）建设，实现主城区及工业园区、旅游景区的全覆盖。支持基础电信企业持续加大投入，努力实现家庭千兆接入能力和商务楼宇万兆接入能力全覆盖。大幅提升农村牧区网络设施水平，增加 4G 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加快通信网络设施 IPv6 改造升级和推广应用。持续开展工业互联网外网建设和内网改造，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培育一批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区域、特定场景的企业级平台，大幅提升工业互联网的产业赋能能力。加快推进大数据中心建设。

专栏 17 区域性大数据中心建设工程

数据中心：推进内蒙古软件园、大数据产业园、云计算中心等项目建设，构建自治区重要的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新一代高性能信息技术创新应用的数据中心。

数据平台：加强统筹中科曙光包头云计算中心、稀土高新区易云、石拐区喜桂图新区大数据中心的云资源利用，采用阶段性滚动扩容方式，建设新一代高性能计算设施和大数据处理平台，提升数据中心高性能计算的承载能级。

数据工程：加快实施长三角人工智能云计算中心（固阳）基地、拜尔云计算中心、达茂旗国家文化大数据云服务中心平台等平台项目。

第五节 大力推广新业态新模式

推动技术、管理、商业模式等各类创新，推动互联网和各类业态紧密融合，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大力推广新业态。顺应多元化、多样化、个性化的产品或服务需求，大力发展依托互联网的经营活动，促进新环节、新链条、新活动形态从现有产业和领域中衍生叠加。建设跨产业的信息融通平台，促进农业全流程、全产业链线上线一体化发展。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推广，为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支撑、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服务。鼓励电子商务、转型服务等行业企业向制造环节拓展业务。

大力推广新模式。推动互联网与产业创新融合，把硬件融入服务，打造提供消费、娱乐、休闲等一站式服务的新商业模式。大力发展融合化在线教育，构建线上线下教育常态化融合发展机制，形成良性互动格局。积极发展互联网医疗，以互联网优化就医体验，打造健康消费新生态。鼓励发展便捷化线上办公，打造“随时随地”的在线办公环境，在部分行业领域形成对线下模式的常态化补充。

积极营造良好氛围。以市场需要为导向，顺应产业和居民消费升级趋势，培育壮大各类新业态新模式市场主体。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提供全方位制度和政策支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合理引导预期，激发市场创新活力。及时总结宣

传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的好做法、好经验，充分调动社会各界推动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的积极性，发挥各类主体创造潜力，增强广大群众参与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凝聚广泛共识。

第六节 强化基础设施保障

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推动基础设施系统化协同发展，打造布局合理、互联互通、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推进包西高铁（包鄂段）、包银高铁、呼包高铁建设，启动国道 210 线白云至固阳至东河、国道 335 白云至明安、国道古城湾黄河大桥及引线工程，推动将军尧黄河大桥和明沙淖黄河大桥通道工程，省道 224 明登至鄂辘房、省道 313 满肯至百灵庙、省道 315 九原至黑柳工业园区、省道 225 三道敖包至哈德门等道路建设工程，完善干线公路网络。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高农村公路建设水平。实施包头站改扩建、沼潭客运枢纽等项目。提升航空通达能力，重点实施包头机场飞行区改扩建工程，新建机场国际货运库，发展航空港物流和服务园区项目。打造五当召机场、百灵庙机场通航产业园，完善公路网、铁路网、航空网，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规划城乡供水、再生水及非传统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完善黄河防凌防汛体系、城市防洪体系，消除病险水库和大中型水闸、重点蓄滞洪区隐患，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完成主城区水生态提升工程，综合治理河道 64.5 公里。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00 万亩，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率达到 35%

以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率达 100%，开发建设项目植被、生态恢复率达到 90% 以上。

专栏 18 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工程

铁路：包银高铁，投资 546 亿元，建设里程 420 公里，时速 250 公里；包西高铁（包鄂段），投资 166 亿元，建设里程 128 公里，时速 350 公里；呼包高铁，投资 185 亿元，建设里程约 174 公里，时速 350 公里。

公路：国道 210 线、国道 335，省道 224、省道 313、省道 315、省道 225 等部分公路，古城湾、将军尧、明沙淖黄河大桥，规划建设农村牧区公路 3475 公里。

民航：加快自治区次枢纽机场建设，完善航空运输体系和多层级航空网络。积极推进包头国际航空口岸建设，完善航空运输市场，优化航线网络布局，实现航线网络覆盖全国主要省会城市、经济关联度大的城市和重点旅游城市。

第七节 提升建筑业发展水平

加快建筑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和改革创新，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大力推动绿色建筑应用，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现代化。到 2025 年，建筑业产值突破 450 亿元。

推动建筑业转型发展。改变低成本要素投入、高生态环境代价的发展模式，形成新型建造方式，实现建筑业产业升级和生态环境保护“双赢”发展。鼓励建筑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采取联合、兼并、重组、股份合作等形式做大做强，提高市场核心竞争能力，形成一批资金雄厚、人才密集、技术先进，科研、设计、采购、管理、融资等能力较强的龙头骨干企业。积极响应、落实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支持建筑企业“走出去”，拓宽企业生存发展空间。

促进建筑业提档升级。以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为突破，以高效益、高质量、低消耗、低排放发展为目标，推进绿色建筑规模化、工业化发展，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培育具有行业领军作用的建筑大师。加快构建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单位通过技术转让、技术参股等方式开展战略合作，突破一批制约建筑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增强科技创新力度。支持企业升级增项，提升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水平。

规范建筑业市场秩序。全面推进建筑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加强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努力打造自治区一流建筑市场监管平台。规范工程质量检测标准，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强化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施工图审查机构、检测机构质量责任，健全工程档案登记、查询和管理制度，实行建筑质量终身责任制。坚决打击建筑工程招投标、分包转包、材料采购、竣工验收等环节的违法违规行为。

第五章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 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激发投资和消费需求，在全方位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增创发展新优势。

第一节 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消费升级行动，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十四五”期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8%左右，成为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

推动商品消费优化升级。培育重点领域消费细分市场，开展品牌质量提升行动和“放心消费在包头”活动。依托2.7万个自有注册商标、14个驰名商标、18件地理标志，培育本地有文化内涵的商品，讲好产品背后的故事，促进更多优质产品走向全国、走向世界，提升对内对外消费吸引力。提升传统消费，促进汽车、住房、通信器材、家居等传统大宗商品持续升级。培育数字消费、网络消费、信息消费等新型消费，促进传统线下业态数字化改造和转型升级。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加快释放消费潜力。

鼓励新兴消费加快发展。鼓励新零售、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在对日间经济充分挖潜的同时大力发展夜间经济。培育旅游、教育、文体等消费热点，发展不见面服务、无接触交易，拓展定制消费、信息消费、智能消费等新兴消费，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

打造特色消费中心。高品质改造提升成熟商圈，引进世界级消费品牌、培育本土品牌，形成一批主题鲜明的商业地标。强化基础支撑、完善公共服务，补齐功能短板，通过完善城市共同配

送、社区便民服务、智慧城市管理等功能，完善市级、区级、街区、社区四级商业网点体系，积极构筑“15分钟生活便民圈”，打造宜居宜业的高品质城市环境，充分集聚消费人气。开拓城乡消费市场，扩大电商、快递进农村牧区覆盖面，推动农村牧区居民消费梯次升级。

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扩容。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大力发展假日消费。促进文旅消费，扶持文化创意产品和旅游商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促进教育消费，发挥人才培养辐射源作用，吸引外地学子来包读书就业。促进医疗卫生、健康产业消费，打造中西部一流医疗养老城市。促进商务会展消费，利用展会打造名优特产品集中展示采购平台，充分释放消费潜力。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社会等手段，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加快开拓市外区外消费市场。在挖掘市内需求潜力的同时，加快开拓市外区外市场，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协调发展。利用城市功能完善、文化底蕴深厚、商贸业态集聚、文体场馆齐全、旅游资源丰富等城市优质资产，加快打造辐射呼包鄂榆城市群消费中心城市。

专栏 19 消费升级行动

消费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打造 5 条商业步行街，打造 10 大专业市场，打造 5 家便利品牌连锁店门店数 500 家，推动建设 30 个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力争引进 15 个 5000 万元以上批零企业，培育重点绿色餐饮企业 10 家。

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建设行动：全面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深入推进食品安全城市创建，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开展药品安全治理行动，强化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和新生业态监管。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实施产品质量安全分类监管，制定重点监管产品

目录。加快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市场反溯机制、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快速响应和联动处置机制，及时跟踪监测和防范化解行业性、区域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品牌质量提升行动：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培育先进质量文化，做好包头政府质量奖评比工作，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促进企业质量技术创新。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布局，获取一批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专利权。进一步完善标准体系，加快开展团体标准试点。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标准化，创建一批标准化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

第二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聚焦产业提质增效、基础设施提级扩能、公共服务提标扩面，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

加大补短板投资力度。优化投资方向，精准聚焦短板和薄弱环节，扩大有效投资。加大“两新一重”、生态环保、关键产业、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投资。加大对储备项目的调度力度，加快规划选址、用地、环评、能评、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气候论证等方面前期工作，以及征地拆迁、市政配套、水电接入、资金落实的推进力度，推动纳入国家、自治区各类规划的重大项目加快实施，有序滚动实施 2000 个市本级储备项目尽早开工建设。统筹保障项目合理资金需求，推动在建项目顺利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早日形成有效投资和发挥经济社会效益。

加大产业投资力度。牢记工业立市、兴市、富市的理念，突出抓好工业投资，特别是先进制造业投资。围绕调结构、促转型，策划实施一批产业升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等重点项目，冶金行业依托包钢、包铝、希铝、震雄等重点企业推动产业链向高端

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新兴产业大力实施新材料、现代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项目，用足用好国家老工业基地、稀土转型升级等支持政策，加快建设“四个基地”，依靠产业投资带动投资高质量增长。扩大科创平台、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四新”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化产业链投资。

加强重大项目库建设。精准对接国家、自治区重大建设规划，完善项目储备和滚动接续机制，健全项目落地协调和推进服务保障机制。加强重大项目谋划储备，统筹考虑能耗、水耗、环境容量、生态红线等指标，重点围绕“两新一重”、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短板，以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延链和配套、具备条件的产业空白等领域，策划储备一批近期条件成熟、中期基础扎实、长期满足预期的高质量储备项目。建立重点招商项目入库、出库滚动机制，完善信息化招商网络和招商引资服务方式。

拓宽项目融资渠道。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统筹用好各类资金，严格把握专项债券投向领域，精准聚焦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确保形成有效投资。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要求，积极支持有一定收益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引导民间投资投向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自主创新领域，投向国家、自治区鼓励和支持产业领域。加强 PPP 项目投资和建设管理，规范有序推广 PPP 模式。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程序，构建合理、清晰的权责利关系，发挥社会资本管理、运营优势，

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第三节 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投资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速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光纤骨干网、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数字设施化、设施数字化，建设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提升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加快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5G网络，将5G基站纳入城市公共设施范畴，实现各旗县区街道社区、重点乡镇和重要边境地区5G网络覆盖。光纤骨干网，推动骨干光缆升级改造，设置包头大数据产业园骨干路由器，全面提升互联网网络地位，提高固定宽带网络接入能力。数据中心，建成投运5个以上数据中心，争取稀土、钢铁、文化等行业数据中心落户。工业互联网，建成内蒙古网络协同制造等10个示范平台，规模以上企业工业互联网应用覆盖率超过30%，推出典型工业APP应用400个以上。物联网，完善升级物联网，建立窄带物联网、4G和5G协同发展的移动物联网综合生态体系，争取打造10个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智慧物联平台。人工智能加快发展，推广矿用无人驾驶车、智能服务机器人、无人机等新产品。打造2个以上人工智能产业示范园，形成自治区重要的人工智能产业发展集聚区。

有序推进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充电桩及换电网络建设，打造城市一张网1公里充电生态圈，新建投运集中式充、换电场

站 145 座。氢能利用基础设施，建设日加氢能力 1000 公斤以上加氢站 8 座，同步完善天然气管网基础设施。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固阳春坤山 500 千伏变电站至东河威俊 500 千伏变电站电力线路通道、美岱召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配套电网、能源大数据中心等项目。支持石拐区建设数字产业园、打造数字经济谷。

加快推进创新基础设施建设。聚焦稀土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能源等领域，谋划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培育新型研发机构，引进共建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加强科教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内蒙古科技大学与华为等国内知名企业合作成立产业创新研究院，夯实创新基础设施。

第四节 推动形成对外开放新高地

立足区位优势，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完善同俄蒙合作机制，充分利用好物理、虚拟两条经贸通道，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对外开放平台，加大贸易创新发展和外资引进力度，破除生产要素和商品服务流通障碍，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降低各类交易成本，发展泛口岸经济，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将包头打造为对外开放新高地。

完善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加强满都拉口岸建设，以能源和贸易物流为突破口，把满都拉口岸建成集矿产资源、贸易物流、文化旅游、畜产品加工为一体的综合性多边国际公路、铁路客货运输口岸。推进满都拉口岸活畜隔离场项目，建成国家肉类进口指

定监管场地。推动自由贸易试验区、国际陆港、配套物流园区、满都拉口岸跨境经济合作区、中蒙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B型保税物流中心建设。积极申报建设包头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大出口贸易和转口贸易，吸引外资、国外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引进培养外向型商贸加工企业，推动B型保税物流中心升级为综合保税区。推动跨境电商业务提质增效，着力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十四五”时期，口岸过货量累计达到1500万吨，出入境人员累计达到100万人次。

推动对外开放通道建设。推进满都拉至蒙古国跨境公路铁路建设，加快满都拉口岸至塔温陶勒盖矿运公路、至赛音山达跨境公路、至朱恩巴音跨境铁路建设，打通中蒙贸易公路、铁路运输通道，实现互联互通。积极扩大航空口岸开放，完善机场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服务功能，打造区域综合性港区。发挥国际陆港优势，推动完善铁路线路与主要港口城市的连接，扩大利用铁水联运业务范围，使沿海港口的运输、装卸、物流服务功能进一步延伸至货源腹地。

专栏 20 对外开放平台通道

开放平台：满都拉口岸提档升级，建设综合性多边国际公路、铁路客货运输口岸；扩大航空口岸开放，建设开通临空经济区；积极申请开通自由贸易试验区，推动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实现正式运营；完善中蒙互市贸易区平台，建立中俄、中蒙互市贸易区，推动中蒙跨境经济合作区、文化旅游区、活畜交易区项目建设，加强教育卫生科技等多领域合作；推动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打通对外开放“虚拟通道”。

开放通道：加快国际铁路、公路建设，形成海口-西安-包头-满都拉-莫斯科-阿姆斯特丹近1万公里的国际通道，打通对外开放“物理通道”；加快发展航空口岸，建设空港物流园区和区域廉价航空基地，构筑路空联动的口岸网络体系；充分利用国际陆港、铁水联运的优势，优化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拓宽对外开放“物理通道”。

推进外向型经济发展。加快贸易创新发展，支持优势企业到海外开拓市场，建立全球研发、生产和营销体系，推动优势产能、优质装备、适用技术更好走出去，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市场。优化区域布局，推动土右旗、固阳县等外五旗县区根据自身产业特点，发展对外贸易，提高对外贸易占全市比重。推动天和磁材、英思特稀磁、鹿王羊绒等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成为对外贸易新的增长点。推动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发挥“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优势，依托包钢、北方稀土、明拓等行业龙头企业带动效应，形成产业集聚效应，做大做强主导产业链。

提高外资利用水平。落实《外商投资法》，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外资企业信息、外资服务需求、外资政策对接、外资招商引资等工作举措，实现外资、外经、外贸“三外”协同发展，形成以外资促外贸，以外经带动外贸的发展格局。通过境外上市融资和直接引进外资等渠道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积极对接境外的上市渠道，开展境外融资业务，利用外资做大做强。推动满都拉口岸基础设施、小尾羊隔离场及种羊扩繁基地一体化等项目建设。引进美国AP空气公司、维斯塔斯等外商投资企业，加快利用外资步伐。遴选区域内优质企业和产品，积极参与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各

类国家级展会，提升优质企业和产品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知名度和参与度，不断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大力引进优质外资项目。“十四五”时期，实际利用外资累计达到 15 亿美元。

第五节 积极服务和融入区域协调发展

围绕“创新共建、协同共进、绿色共护、开放共赢、福祉共享”目标，深入落实国家、自治区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着眼边疆地区、民族地区发展，积极参与、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战略、自治区区域战略，主动融入国内大循环发展新格局。

全力融入区域协同发展。积极参与、主动服务和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西部大开发以及东北振兴、京津冀协同发展、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呼包鄂及乌兰察布协同发展等发展战略，优化资源要素配置和生产空间布局，推动形成有竞争力的增长带动极。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深化与黄河“几”字弯都市圈及周边城市战略合作，在战略规划、产业发展、要素配置、生态环保、改革开放等方面建立高效务实合作机制，积极发展稀土特钢、碳纤维复合材料、石墨烯等产业，促进资源转化增值，打造共抓生态保护典范，以全产业链深度协作为纽带，构建协同发展现代产业体系，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增添新动能、拓展新空间。全面落实国家西部大开发指导意见和东北振兴有关政策，积极争取国家对西部地区资源枯竭等特殊类型地区转型发展的政策支持，推动昆区、青山区、东河区等城区老工业区和固阳县等独立工矿区改造搬迁以及石拐采煤沉陷区综合治

理等工程，推进石拐区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发展，加快补齐发展短板和薄弱环节，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强与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衔接，集聚资本、技术、人才等高端要素，加强与天津港等港口合作，构建公路、铁路、航空、无水港等陆海空多式联运的运输体系，建设京津冀核心协作区。全面参与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和呼包鄂及乌兰察布协同发展，重点推动创建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全面参与蒙西（包头、鄂尔多斯）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实现更高水平协同开放，努力塑造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主动对接国家规划。充分发挥区位、资源、产业等比较优势，全面对接区域重大规划和专项规划、重要基础设施和重点产业布局，分领域策划争取和推动实施一批扬优势补短板的重点工程、重大项目。主动对接国家、自治区能源和电力发展规划，更多的承担国家、自治区新能源发展任务，协调推动国家可再生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区，配套电力外送通道和陕京四线包头支线天然气输送工程等基础设施。对接国家、自治区铁路、公路和航空发展规划，推动包西高铁（包鄂段）、呼包高铁等项目建设，加快融入全国快速交通网络。对接国家、自治区新基建相关规划，加快构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夯实 5G 网络基础，推进 5G 网络深度覆盖，进一步畅通信息通道。对接稀土领域、新能源、核工业、物流等专项规划，争取更多的布局国家、自治区重大工程项目和科技专项。对接科技、教育、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国家、

自治区专项规划，提升社会公共产品供给水平。

主动承接产业转移。巩固与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合作成果，紧紧围绕“四基地两中心一高地一体系”发展定位，发挥人力、电力、土地等成本优势和现代工业文化传承，着力引进现有产业上下游左右侧企业，培育产业发展新优势。进一步明确各类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加强承载配套能力建设，推进园区成为承接产业转移、带动本地工业快速发展的承接平台。鼓励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多领域招商活动和合作共建，支持有条件的园区、开发区与东部地区共建产业转移园区，吸引东部地区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加快设立产业飞地、科创飞地，吸引企业总部和分部、研发机构、行业协会、产业联盟入驻，实现与东部地区之间产业的有效对接、互惠共赢和借力发展，积极探索建设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示范区。

第六章 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基础全面深化改革

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

坚持顶格推进、流程再造，加强改革举措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增创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群众受益的体制机制新优势。

第一节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持续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聚焦审批最少、服

务最好、速度最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深化放管服改革。最大限度精简审批事项、审批环节和审批时限，不断提升企业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程度和居民工作生活品质化、便利化水平。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搭建互联共享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制定“零跑腿”事项清单，深化“一网通办、一次办好”，市、旗县区两级 8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移动可办”，9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打造“掌上办事之城”。建立健全政务服务 365 天“不打烊”、线上业务办理、24 小时查询等机制。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实施证明事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优化行政执法资源配置。

加快服务型政府建设。增强主动服务意识，构建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资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持续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报建手续。持续压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和条件，精简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涉及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事项。扩展新建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审批适用范围。持续优化不动产登记、纳税服务、退税服务、水电气暖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跨境贸易服务、执法活动等，最大限度提高公

共服务的质量和水平。强化政务诚信建设，建立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

完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健全各级党委、政府定期研究、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工作机制，畅通投诉渠道，运用大数据分析优化营商环境中存在的短板和弱项，滚动推出营商环境改革新举措。对照国家、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价体系，积极参加量化评估评价。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企业和群众参与渠道。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

第二节 以最大力度实施招商引资

充分发挥区位、要素和成本优势，围绕重点产业和产业上下游、左右侧，实施顶格推进精准招商，完善招商引资制度，开展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招商，做大做强产业基础。

顶格推进招商引资。全面落实《包头市招商引资工作方案》，按照 20 个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组责任分工，市领导牵头抓总，牵头部门具体负责，压实主体责任，顶格推进招商引资。市领导、各地区、部门单位主动与产业集群（链）各环节的企业进行精准对接，围绕项目对接、洽谈、引进、落地等各环节，实行挂图作战，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状，确保招商引资工作提速落地见效，形成市、旗县区和部门单位齐抓共管、共同抓招商的良好局面。

实施全球精准招商。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围绕重点产业，主动对接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民营 500 强和行业

龙头企业，联系对接各地商会和各行业协会，联系对接各大高校和科研院所，寻找合作机会，千方百计引进“高、大、好、上、强”项目，引进落地快、见效快、成长性强的“小微”项目，引进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项目。既要抓大项目落地，也要抓民营企业集群式引进，大力开展外商投资项目引进和外贸业拓展。抓住国家促进产业在国内有序转移机遇，主动承接产业转移。加强园区承载配套能力建设，支持共建产业转移园区、产业飞地、科创飞地，大力引进符合绿色发展要求和产业定位的转移项目。

建立健全招商机制。加强统筹协调，结合各地区及工业园区产业布局和资源禀赋，强化对各地区、部门招商引资工作的统筹指导。建立招商引资月调度、季评估、年度考核制度，定期晾晒成绩，总结树立典型案例和经验，形成招商引资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按照“走访项目抓信息、在谈项目抓签约、签约项目抓落地见效、落地项目抓增资拓展”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储备、新建和在建项目清单，对签约、落地项目进行分类管理，实现目标任务逐个明确、招商压力层层传导、工作责任充分落实的招商局面。

第三节 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积极推进多种所有制经济发展，营造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法治环境。

分层分类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调整，积极稳妥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强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

增值。市属国有企业战略定位更加准确，功能作用有效发挥，培养形成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的市属国有企业。

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坚持“一企一策、一业一策”，健全完善驻包大企业的支持政策，发挥大企业的科研、人才优势。建立健全支持中小微企业加快发展政策，引导中小企业优化生产要素配置，走“专、精、特、新”道路，形成一批有活力、能创新、善协作、带动就业强的中小企业集群。发挥中国科协和社会中介机构作用，建立完善技术创新、法律维权、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公共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找得着、用得起、有保证、高质量的专业化综合服务，推动中小企业发展壮大。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系统排查清理各种壁垒，完善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政策，增加面向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供给，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引导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持续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协商平台，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建立完善有利于创新创业的政策体系，搭建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包头人回乡创业，吸引青年大学生在包头工作。

第四节 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

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

推进土地市场化配置。创新产业用地使用方式，盘活存量低效用地。在坚持用途管制的前提下，对能源、环保、养老、殡葬、教育、体育、文化广电、保障性安居工程以及供水供气供热设施等领域项目，鼓励以出让、租赁方式供应土地。严格土地利用管理，工业园区用地须纳入所在旗县区用地统一供应管理，合理确定用地结构。从建设用地开发强度、土地投资强度、人均用地指标管控和综合效益等方面，加强园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

推进资本市场化配置。实施融资畅通工程，建立健全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机制和措施，强化对实体经济的金融保障。建立完善非上市企业股权登记托管、非上市企业信息披露制度。建立完善私募股权投资指引、挂牌企业推介路演、政府性投资引导基金跟投服务机制。建立完善股权资产交易转让、股权挂牌融资、私募股权基金退出机制。推动符合条件的大型企业申请跨国公司入境资金集中运营业务，支持中小企业进行跨境融资。加快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

深化要素市场体制机制改革。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稳步推进5个工业园区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工作，提高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落实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机制。建立工资增长与劳动生产率提高相适应的工资正常增长调控机制，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全面落实产权制度，健全产权执法

司法保护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形成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的法治环境。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改革，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设“信用包头”，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和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健全失信行为认定、失信联合惩戒、信用修复等机制。开展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不断优化公共信用平台功能。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建立政务诚信监测治理体系；推进商务诚信建设，依法依规推进信用承诺制，开展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推进社会诚信建设，不断拓宽信用应用场景，深入开展诚信典型选树活动，加快培育信用服务市场，强化诚信宣传教育，提升全社会诚信意识。

第七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加快推进农牧业农村牧区现代化

把解决好“三农三牧”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坚持农牧业农村牧区优先发展，举全市之力推动乡村振兴，加快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农牧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牧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提升农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坚持绿色兴农兴牧，发展设施农牧业、绿色农牧业、节水农

牧业和品牌农牧业，提高农牧业产业化、规模化、市场化水平。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严防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进一步增强依法依规用地意识，坚决遏制土地违法特别是非法占耕行为的发生。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启动沿黄灌区排水系统工程建设。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进度，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盐碱地改良等项目，大力开展沿黄地区盐碱化耕地改良、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十四五”期间，增加可耕作土地 50 万亩，达到 510 万亩以上。

健全农牧业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加大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应用，推广我市自主研发的新品种新技术，强化与中国农大、四川农大、中国农科院等科研院校合作，引进生物菌剂抗重茬、专业农机具配套等领先技术，解决影响农牧生产的技术服务瓶颈。整合、利用现有种植业、设施农业、畜牧业等方面资源条件，打造农业示范基地，通过科研机构试验、龙头企业示范、带动全面推广，实现科研成果转化、效益化引领。加快国家农业科技园建设，发展肉羊肉牛养殖产业带，努力提高农牧业良种化和装备科技化水平，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加强种子资源保护和利用，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全力保障农牧业生产安全。

深入推进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产销信息共建网络，积极与国内批发零售连锁企业和本地大型市场、产业上下游龙头企业对接，积极参与全国、“一带一路”沿线交流合作，拓展国内、

国际市场。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做大做强骑士乳业、二子鲜味首、敕勒金薯等本土品牌，提升品牌影响力。引进中粮、双汇等大企业发展生产加工，与雀巢、肯德基等国内外大型企业合作，打造新品牌。

完善农牧业支持保护制度。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牧业领域集成应用，发展智慧农牧业。利用卫星遥感、航空遥感、地面物联网等手段，动态监测土壤墒情和农作物长势。加快病虫害测报监测网络和数字植保防御体系建设，实现智能化识别和数字化防控。健全农村牧区金融服务体系，积极帮助农牧业龙头企业、农牧户和供应链上下游的中小企业盘活资产、周转资金，满足金融需求。发展农牧业保险，进一步提高农牧业保险的保障能力和覆盖范围。

完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落实粮食储备体制机制改革，结合我市实际，扎实开展储备粮改革工作，做实地方储备粮油规模库存，增加口粮储备规模，构建统一高效的粮食储备供应体系，优化市县两级粮食储备品种结构和布局，夯实粮油储备基础，保障粮食供给安全。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坚决遏制餐饮浪费。

专栏 21 现代农牧业集群发展工程

种植业集群发展工程：土右旗重点建设规模化、全程机械化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基地；固阳县南部、九原区、东河区、高新区推广自研西红柿、草莓、黄瓜等优势品种，打造万亩设施农业示范区；固阳县、达茂旗重点打造规模化马铃薯、杂粮、黄芪种植基地。

畜牧业集群发展工程：九原区、土右旗重点建设规模高标准化奶业生产基地；固阳县、达茂旗、土右旗重点建设标准化肉羊肉牛生产基地；土右旗、石拐区、九原区重点建设标准化生猪生产基地；土右旗、固阳县重点建设标准化现代化肉鸡、蛋鸡生产基地。

一二三产融合和农畜产品加工业集群发展工程：以三大食品加工园区为重点，有效衔接农畜产品加工与食品供应链，延伸绿色产业链条；以润恒、友谊、远大三大蔬菜批发市场为重点，畅通农畜产品生产加工与市场销售的渠道，减少中间环节，提高生产效益。

第二节 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农村牧区面貌全面提升

把乡村建设摆在现代化建设重要位置，促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全面振兴。

加快发展乡村产业。顺应产业发展规律，立足当地特色资源，优化产业布局，做大做强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和食品加工园区，延伸农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提升农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创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增强县域经济辐射带动作用，加快发展休闲农牧业、乡村旅游，丰富农村牧区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建立更加有效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让农牧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努力增加农民收入，夯实精神文明建设的物质基础。加强农村牧区思想道德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爱国主义、社会主义荣辱观，培养农民较高的社会公德意识。普及科学知识，破除封建迷信，推进农村牧区移风易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选树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组织开展“最美家庭”等评选活动，大力弘扬真善美。以文化建设为抓手，完善村文化活动室等阵地建设，深入挖掘本地文化特色，组织开展“二人

台”“乌兰牧骑”等具有地方特色、群众乐于参加的文体活动，进一步提高农村文化服务水平，丰富农民精神生活。

加强农村牧区生态文明建设。强化农村牧区环境污染控制，加强乡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提高水土流失治理度、农药化肥施用强度、主要农产品农药残留合格率、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以钉钉子精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土壤污染、地下水超采、水土流失等治理和修复。健全农村牧区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深化生态文明村镇创建工作机制，坚持开展生态环保活动，提高农牧民群众参与率，引导农牧民主动消除“脏乱差”现象，形成农村牧区生态文明建设主力军。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抓好改厕和污水、垃圾处理，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建设好农牧民的生产田园、生态家园、生活乐园。加强分类指导，合理确定村庄布局，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

推动城乡协调发展。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牧区，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上持续用力，注重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完善农村牧区基础设施，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规划机制，畅通城乡交通运输连接，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保障城乡居民“行有所乘”。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健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险制度，推动农村牧区康养事业发展。推动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的自主

权，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

加大高素质农牧民培育力度。紧密结合农村牧区实际，创新培育载体，加强农村牧区干部进行思想道德、民主法治、科技知识、职业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培训。着力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牧民，提高农牧民自我发展能力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本领。健全吸引人才返乡留乡就业创业政策体系，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加快构建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村级组织配套建设，以城乡结合部为重点，建设服务“三农三牧”的重要载体和面向周边乡村的生产生活服务中心、城郊休闲服务中心，提升嘎查村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创新乡村治理方式，提高乡村善治水平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第三节 构建农村牧区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增强农牧业农村牧区发展活力。

落实土地承包政策。稳定农牧区承包地和草场承包制度，在保持现有农牧区承包关系稳定的基础上，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丰富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有偿转让。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实施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

开展家庭农牧场示范苏木乡镇创建，健全农牧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推行统一农资购买、统一机械化作业、统一用水施肥打药、统一收购产品、统一加工销售的社会化服务的新模式，实现节本增效。发展多种形式农牧业适度规模经营，推行发展集体经营、聘用能人经营、“三资”入股经营、合作联合经营、承包租赁经营和委托经营，大力推广“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经营模式，扩大订单农业规模，形成稳定的购销关系，带动农民增收。

强化宅基地管理。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有效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巩固深化全国农村牧区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市推进试点成效，健全完善农村牧区产权流转交易市场。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保持过渡期内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继续精准施策。帮扶脱贫地区产业，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促进产业提档升级。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加大产业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向脱贫地区的倾斜力度，确定一批乡村振兴帮扶嘎查村给予重点支持。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坚持“输血”和“造血”双管齐下，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完善救助基金体系，探索扩大基金使用范围。

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做好易地扶贫后续帮扶工作，结合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坚持分区分类精准施策，进一步完善后续扶持政策体系，多渠道促进就业，加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搞好社会管理，促进社会融入，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

完善农村牧区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继续发挥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帮扶作用，建立相对贫困治理政策框架体系，将临界贫困户纳入低收入群体政策支持范围。加强脱贫群众培训引导，不断提高自身发展能力，激发农村牧区低收入人口发展的内生动力。

专栏 22 脱贫攻坚巩固工程

产业巩固提升工程：着力推进消费帮扶专柜、专馆、专区建设和销售工作。拓宽产业化龙头企业和合作社产品销售渠道，增强其减贫带贫作用。积极发展电商和旅游扶贫，带动脱贫地区产品销售。

就业巩固提升工程：强化技能培训，有针对性地推荐工作、促进就业。落实公益岗位政策，促进脱贫劳动力或边缘人口就地就近就业。

金融巩固提升工程：严格执行小额信贷免抵押、免担保、基准利率放贷、贷款额度 5 万元以下、贷款期限 3 年以内全额贴息政策。

教育巩固提升工程：落实教育培训和资助政策，建立健全控辍保学联动机制，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完整、公平、有质量的义务教育，不断提高全市义务教育巩固率。

健康巩固提升工程：继续实施健康工程“三个一批”行动，对大病脱贫人口集中分类施治，强化慢病签约管理服务。

生态巩固提升工程：继续组织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落实生态补偿政策，发展生态产业，雇用脱贫人口参与工程建设管护。

社会保障兜底巩固工程：继续做好低保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将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纳入低保范围，对因灾、病等造成的临时致贫或返贫群众，加大专项救治力度。

第八章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制度，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

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构建高质量发展国土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第一节 突出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导向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科学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精准划分区域政策单元，明确主体功能定位，逐步形成生态功能区、农畜产品主产区、城市化地区三大空间格局，最大限度保护生态环境，最大程度培植绿色发展优势。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生态功能区主体功能定位在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上，加大生态保护修复政策措施和工程任务落实力度，促进人口逐步有序向城镇转移并定居落户。农畜产品主产区主体功能定位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推进绿色兴农兴牧、提供优质绿色农畜产品上，优化农牧业布局，推动农牧业向优质高效转型，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禁止开展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市化开发，严禁擅自占有永久基本农田和基本草原。城市化地区主体功能定位在以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为前提、提供工业品和服务产品上，高效集聚经济和人口，高质量集中特色优势产业，形成新的增长极增长带。

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把“三区三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严控城镇开发边界，构建生产空间节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城市空间布局。

建立国土空间资源环境承载监测预警机制，对水、土地、环境容量超载区域实行限制性措施。

优化产业布局。鼓励主城区产业有序向土右旗、固阳县、达茂旗、石拐区和白云区外五区转移，积极推动“飞地经济”发展，着力破解工业围城。山南地区（主城区和土默特右旗）不再新建高污染项目。

第二节 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强化“多规合一”，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战略引领作用，推动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有机衔接。扩大环境容量和生态空间、立足产业基础和产业集群优势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产业层次和发展能级。

统筹山南山北差异化发展。加强南部平原地区、中部山地丘陵地区、北部草原地区分区空间管控，强化东西区域优势互补、联动发展，优化重大基础设施、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支持旗县区立足区位、资源和环境等条件，发挥比较优势竞相发展，有序推进生态保护和建设、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和新型城镇化。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石拐区打造资源枯竭转型示范区，土右旗打造包头市新的增长极，固阳县打造农畜食品加工集聚区和产业转移承载区，白云矿区打造国家级稀土矿产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和绿色矿山示范区，达茂旗建设可再生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区。

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健全区域互动互助、利益补偿和市

场一体化发展机制，优化区域统筹、政策调控、发展保障机制，鼓励和支持旗县区间联动组团式发展，更好推动各地共同发展。加大对山北地区政策、资金、项目、人才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在财政体制、产业发展、社会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赋予更多权限。制定山北地区产业发展整体规划，出台山北地区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健全完善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和重大工程合作共建模式，推动固阳、达茂、白云合作共建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和重大工程，共同开发旅游资源。中心城区部分产业优先向山北地区转移，产业服务向山北地区倾斜，基础设施向山北地区延伸，公共服务向山北地区覆盖，激活山北地区整体经济发展活力，打造山北经济发展带。

第三节 加快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坚持内涵式发展和现代化方向，把生态和安全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城市布局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安全需要，系统推进城市高起点规划高水平建设高标准管理。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建设高质量的城市生态系统和安全系统。

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水平。按照“一市双城、带状发展、多点支撑”的空间发展趋势，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引领自然资源全要素管控，营造城乡高品质生产、生活、生态环境。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处理好生态保护和建设发展之间的矛盾，尽快完成多规合一总体规划，形成全市各类空间管控要素精准落地的“一张蓝图”。加强城市整体设计，保护历史文化、传统风貌和格局，

强化城市重要节点景观、建筑的特色塑造，高标准推进新都市区、北梁腾空区等重点区域建设，打造现代化城市建设样板区。

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优化公共基础设施配置，提升公路、铁路、机场和口岸等外运通道能力，加快发展市内公共交通，加强停车设施建设管理，解决“停车难”问题。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深化“三百米见绿，五百米见园”绿化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加强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老旧管网改造、既有建筑物节能改造和社区建设管理，合理开发利用、管理城市地下空间资源和人防工程，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健全城市综合防灾体系，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大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推行城市治理“一网统管”，进一步完善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细化城市治理责任。深入开展住宅小区物业广覆盖、提质量专项行动。全面推行“街长制”，常态化开展“马路办公”，深化“人民城市为人民、人民城市人民建”理念，努力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

专栏 23 市政基础设施优化工程

道路交通建设：实施白云路（110 国道-莫尼路）、林荫路（110 国道-莫尼路）等主、次干道和支路建设改造工程，大力提升城区路网密度，畅通道路微循环。

停车场建设：围绕医院、商圈等人员密集区域，科学有序推动立体停车场项目、智慧停车试点项目等停车系统建设完善工程，实现城市交通动静态协调平衡。

供电设施建设：城市电网实现 220 千伏变电站全覆盖，围绕负荷中心形成 500 千伏变电站双环网支撑。

供气设施建设：加快完成天然气管道陕京四线包头支线、包头到临河输气、萨拉齐到托县天然气输气、山南到山北输气管道，以及天然气储气设施建设等工程，实现全市天然气管网全覆盖。

供热设施建设：实施供热环城南、北干线、包头市天然气利用工程等燃气供热项目，进一步提升燃热供应保障能力，提升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和水平，大力推广清洁能

源使用。

地下管网设施建设：推进工业园区和城乡供水系统改造等工程，加强城区供水管网特别是老旧小区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推进管道直饮水建设。

通信设施建设：构筑现代信息网络，推进 5G 等新技术应用，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全面加快推进产业、民生、政务和城市管理运行的数字化发展。

第四节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稳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完善市域城镇体系，培育发展特色小镇，提高城镇化率，促进中心城区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加快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进县城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城镇服务功能，逐步增强对农村牧区转移人口吸纳能力。围绕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优化医疗卫生、教育、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社会福利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围绕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县城公共厕所。围绕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冷链物流设施和农贸市场。构建多中心带动、多层次联动、多节点互动的新型城镇化格局。

培育发展特色小镇。坚持遵循规律、因地制宜、突出特色、注重质量，在城市周边等优势区域或其他有条件区域，培育发展特色小镇，打造微型产业集聚区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平台。开展特色小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围绕重点产业，规划一批旅游、农业、文化、健康等特色小镇。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包头智慧应急特色小镇等项目建设，将特色小镇作为特色品牌项目推介洽

谈，抓好龙头产业项目的包装、策划，与特色小镇相关产业或行业协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不断提升特色小镇发展水平。

提高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落实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加快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高城镇化率。推进居住证持有者逐步享有与城镇居民同等公共服务，提高农牧业转移人口融入城镇能力。维护进城落户农牧民各类收益权，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推进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积极探索扩大居住证附加的公共服务和便利项目，切实提高未落户常住人口的居住证持证比例。

切实解决住房问题。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多措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高度重视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土地供应适度向租赁住房建设倾斜，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加快完善长租房政策，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落实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政策，规范租赁市场秩序，合理调控租金水平。

第九章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

不断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

加强传统优秀文化挖掘和阐发，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建设文化强市。

第一节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红色文化教育。

常态长效推进文明城市创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实施公民道德建设行动和精神文明创建行动，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弘扬诚信文化，提高“道德之城”“志愿之城”“诚信之城”建设水平。加强市民文明素质教育引导，打造美丽整洁的生活环境、规范有序的社会秩序、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提升市民综合素质、城市文明程度和群众生活质量。

推进移风易俗文明乡风建设。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推进农牧民素质提升，大力开展移风易俗，遏制陈规陋习，提升农牧民精神风貌，培养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不断提高乡村文明程度。深化文明单位创建，着力提高员工素质，涵养职业操守，培育职业精神，完善规章制度，树立行业新风。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化文明家庭创建，以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为着力点，促进家庭和睦，促进亲人相

亲相爱，促进下一代健康成长，促进老年人老有所养，使千千万万个家庭成为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

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健全社会舆情引导机制，构建统筹协调、责任明确、功能互补、覆盖广泛、富有效率的舆论引导格局。加强网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健全网络舆情联席会商机制，加大网上突出问题的治理力度，净化网络环境。强化新闻媒体社会责任，提升新闻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

推进文艺繁荣发展。加快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推出一批有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精品力作。培养文化领军人物、文化骨干，培养德艺双馨的文化名家。大力发展网络文艺，促进传统文艺与网络文艺创新性融合。实施“群艺馆”改造升级工程，繁荣群众业余文化生活。倡导全民阅读，继续办好鹿城读书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巩固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成果，加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各级档案馆库建设，加快数字档案馆、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等公益文化事业发展步伐。推进媒体深度

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加大社会科学普及力度，提升市民人文社会科学素养。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非遗传承。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保护、研究、利用，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加强民族优秀传统手工艺保护和传承。充分挖掘包头地域文化特征，增强文化辐射力和影响力，争取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列入国家级、自治区级名录。强化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抢救和保护民间文学、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美术、传统技艺、传统医药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文化数字资源库、文物安全监管平台建设。开展工业遗产保护和利用工作。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提高文化产业竞争力。

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建立健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文化创作生产体制机制。加快完善遵循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规律、体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有利于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完善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文化经济政策。

完善文化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制度，健全引导新型文化业态健康发展机制。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大力发展特色数字文化产业，大力推动演艺娱乐、广播影视、出版发行、文化旅游、文化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文化大数据建设，加快文化产品和服务的生产、传播、消费的数字化、网络化进程，丰富数字媒体、数字出版、3D 动漫、VR/AR 游戏和视频等数字内容供给。促进数字影视、数字音乐、动漫网游、互联网新媒体、文化艺术设计等数字文化新业态发展。推进数字文化与先进制造、消费品工业、信息、旅游、商贸流通等产业深度融合。培育壮大各类文化市场主体，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文化企业，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推进文化旅游业融合发展，支持各类文创商品进景区，推进文旅产业园区、文化旅游集聚区建设。

专栏 24 重点文艺创作工程

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践行守望相助理念、弘扬乌兰牧骑精神等主题，创作推出广播影视、文学文艺、舞台艺术等作品，每年规划公布一批创作项目。

网络作品创作工程：顺应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趋势，加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建设，发展网络文学、网络短视频、网络音乐等艺术门类。

文艺精品传播工程：整合传统媒体和网络媒体资源，建立融媒体立体化文艺精品推广体系，提供内容丰富、形态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

第十章 推动绿色发展 建设祖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响应碳达峰、碳中和宏伟目标，坚持以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全地域、全过程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领域、全方位推动发展绿色转型，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形成绿色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让包头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空气更新鲜、环境更优美，为构筑祖国北疆万里绿色长城作出更大贡献。

第一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保持攻坚力度和势头，坚持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化污染防治行动，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推进空气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源头减排和溯源管理，加快产业结构布局、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优化调整，持续推进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科学编制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深化工业、燃煤、机动车、扬尘等大气环境综合治理。大力度推进重污染企业和工段搬迁改造，持续实施钢铁等行业深度治理工程，巩固扩大原煤散烧治理成果，加大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推广力度，严控柴油货车、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持续开展建筑工地、拆迁工地、裸露渣土堆场和道路扬尘污染整治。强化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减少重污染天气。

继续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持续推进水环境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深入实施城市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加快推进城镇雨污管网分流改造，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加大排污口整治力度，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持续深化工业源水

污染防治，强化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善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到 2025 年，再生水回用率不低于 35%。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强化土壤环境风险分区管理，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和风险管控。深入实施农用地分类管控，持续推进农药、化肥、农膜和畜禽养殖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强化重金属排放企业污染防控。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加强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推动固废利用与矿坑场地和废弃矿区生态修复协同解决，逐步提高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到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保持在 90%以上，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修订出台《包头市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各地区建立延伸至乡镇（苏木、街道）、园区的生态环境保护机构，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提升全市污染防治监测监控能力和水平，推进建设网格化环境质量监测系统。严格生态环境执法，坚决查处环境违法行为，推动守法成为常态。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推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和环保信用评价管理制度。

完善生态保护制度。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推进城市建成区钢铁、化工、有色等污染企业和工段搬迁改造。

第二节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建立可持续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完善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增强生态资产、减少环境负债。

加强大青山生态治理。实行山长制，加强大青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实施大青山南北麓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大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力度，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持续开展露天矿山专项整治行动，推进矸石山综合治理。加快现有矿山改造升级，不符合绿色矿山标准的逐步退出市场。到 2025 年，全部矿山达到国家或自治区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

加强沿黄生态系统保护。强化河湖长制，完成黄河内蒙古段防洪项目包头段工程，全段防洪标准达到 50 年一遇。完善哈德门沟、昆都仑河、四道沙河、二道沙河、东河、阿善沟六大防洪体系。坚持量水而行、因水制宜、以水定城、以水定产，处理好水与发展的关系，统筹黄河河道、岸线生态建设，推进五当沟、塔令官水库建设，加强沿黄生态系统保护，抓好包头黄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建设沿黄绿色生态走廊。按照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因地制宜分类实施空间管控，腾退侵占的生态空间。深入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对与水源涵养区、水体及其生态缓冲带主导功能矛盾的生产、生活活动，进行清理整治；对水生态系统严重受损，包括水下生态系统、河湖生态缓冲带受损等，进行规模化生态保

护恢复，重点实施河湖生态缓冲带修复、河湖水生植被恢复等工程。建立水生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加大黄河流域生态屏障建设力度，实施沿黄生态廊道建设，加强沿黄湿地建设，扩大河湖浅滩等湿地面积，减少污染物入河湖总量，进一步增加环境容量。到 2025 年，年用水量控制在 11 亿立方米以内。

加强森林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推行林长制，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统筹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天然林保护、水土保持、退耕还林等生态治理重点工程，开展退化林修复和森林抚育，提高森林质量，强化土地沙化荒漠化防治，充分发挥国家重点生态工程的示范引领作用。采取人工造林、封山育林等措施，有效增加林地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采取退化林地修复、森林抚育、灌木林平茬等措施，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生产力和质量。到 2025 年，森林蓄积量达到 380 万立方米。

加强和改进农田保护。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农业生产活动。严控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开展盐碱化耕地改良治理，加快土右旗 2 万亩盐碱化耕地改良试点推广工作，建设西北地区盐碱化耕地改良示范区。通过土地平整、灌排配套、脱硫石膏改碱排盐、施用有机肥、掺沙降容、秸秆还田、应用土壤调理剂、选种耐盐作物和复种绿肥等八方面举措，提升盐碱化耕地生产能力。加强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采取工程、化学、生物、农艺等措施，开展农田整治、土壤培肥改良、退化和污染耕地阻控修复等，有效提高耕

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加强草原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严格执行基本草原保护、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调整畜群结构，科学核定载畜量，强化核查监管，防止草原退化。加快畜牧业经营方式转变，走集约高效、优质绿色、少养精养的现代畜牧业新路子。依托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对不同程度退化、沙化的草原进行分类治理，重点对退化放牧场、退化打草场、严重沙化草地开展飞播种草、草地改良、补播、施肥、围栏建设等促进草原生态修复。推动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落实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切实加强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警和防控能力，提高生物防治比例和预警准确率，提升防治成效、巩固草原保护建设成果。到 2025 年，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38%。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加快建立循环型工业、农牧业、服务业体系，提高全社会资源利用率。

深入推进低碳发展。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降低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调整优化能源产业结构和消费结构，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力争在全区率先达到碳排放峰值，支持土右旗、达茂旗建设全市引领低碳发展先行区，支持石拐区、达茂旗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加大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力度，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全面推进绿色产业、绿色企业、绿色园区发展，建设绿色矿山，推广绿色建筑。实施工业绿色低

碳发展工程，加快工业、交通、建筑等能源替代，提高绿色准入门槛，加大限制类产能淘汰力度，倒逼企业绿色低碳发展。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深化全民绿色行动，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倡导绿色消费，推广环境标志产品、有机产品，限制过度包装商品，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提倡绿色居住，低碳出行，广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村庄、环保家庭等群众性创建活动。注重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安全健康和回收利用，完善对绿色产品的研发生产、设计制造、绿色物流、购买使用等，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资源环境效益。推行垃圾分类，培养垃圾分类意识，因地制宜，加大对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转运、处理各个环节的资金投入，推动形成绿色生活方式。

推动绿色技术创新。加大绿色技术攻关力度，建立绿色技术转移、交易和产业化服务平台，加快发展绿色金融。支持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技术的研究工作，推进工业产品生态设计，增加绿色科技成果的有效供给，推动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绿色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立统一规范的多层次绿色金融市场，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金融产品，满足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

强化绿色发展制度保障。完善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增加绿色发展在高质量发展目标考核体系中的比重。根据旗县区发展实际，差异化设置节能指标，对绿色发展情况进行差异化评价和考核。

健全绿色发展法治体系，加快制订和修改自然资源资产保护治理、生态保护、污染防治、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

第四节 强化资源高效利用

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严格执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高效利用能源资源。加强用能预算管理，实施能效提升计划，健全节能标准。提高高耗能行业准入标准，挖掘节能潜力，加快建立节能量交易机制，推动工业、交通、建筑等能源替代，实施重点用能领域节能技改，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用能企业大幅降低能耗。充分发挥我市丰富的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优势，积极发展新能源发电产业，配合既有火电装机，扩大电价优势，进一步解决“弃风”“弃光”的问题，加快创建可再生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区。

高效利用水资源。开展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和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加强农业节水增效和工业节水减排，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加大城市再生水循环利用率，开展再生水用于农业灌溉示范项目。到 2025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9 以上，达到缺水地区先进水平；“十四五”时期，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6%，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3%。

高效利用土地资源。实行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

严格土地用途管控，推广应用节地技术和模式，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力度，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结合棚户区、城中村和驻包大企业存量用地改造，提升城镇用地人口、产业承载能力。

高效利用矿产资源。加强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推进矿山规模化集约化开采。梯次推进绿色矿山建设进程，新建矿山全部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生产矿山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加快改造升级，限期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园区循环化改造，推动资源化利用产业发展和集聚区建设。依托东河区铝业园区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加强废旧钢铁、铝、稀土等资源回收利用。依托白云矿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及土右、九原、石拐、金山等园区，提高尾矿、粉煤灰、冶炼渣、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利用水平。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再生资源回收的衔接，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

第十一章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眼兜底线、保基本、补短板、强弱项，

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稳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居民收入水平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更加注重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十四五”时期，全市扶持创业4万人以上。

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就业工作突出位置，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基层成长、青年见习等计划，实施“三支一扶”、社区民生志愿者、特岗教师和志愿者服务西部计划等项目，千方百计帮助高校毕业生实现多渠道就业。加大重点群体就业扶持、困难群众就业援助力度，落实政策咨询和就业信息、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救助措施，确保就业援助政策应享尽享。兜牢就业困难人员、下岗失业人员、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底线，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大力发展农村牧区特色产业，巩固就业扶贫成果，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就业帮扶工作，促进农村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返乡创业。

持续培育优良创业环境。强化经济发展与促进就业协同，深化重点建设项目、重大投资项目与就业联动机制，加强就业政策与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人口、教育、住房等社会政策的统筹协调。统筹发挥市场和政府作用，坚持供需两侧发力，不断提高第三产业从业人员比重。大力发展家庭服务业，推动家庭服务业提质扩

容“领跑者”行动，实施“康养职业技能培训计划”，优化家庭服务业产业链，鼓励现有品牌家庭服务业做大做强，创造更多就业岗位。聚焦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新基建等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创造就业新领域，培育更多新型就业模式。推进建设高层次创业孵化基地。探索“创业导师+专业孵化+天使投资”新型创业服务模式，搭建创业项目和融资对接平台，为创业者提供立体化创业服务。完善支持大众创业政策体系，扩大创业担保基金，加大贷款贴息支持，充分释放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

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更加注重解决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保障制度，推动就业服务常态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完善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完善企业稳岗支持政策，发挥大企业、民营企业吸纳就业的作用，发展就业容量大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及服务业，支持发展新就业形态，扶持灵活就业，扩大就业渠道，提升人才和人口的吸纳集聚能力。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深入实施失业保险促进就业和援企稳岗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助力企业发展，稳定就业岗位。不断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建成“互联网+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完善包头就业创业网，促进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和效率全面提升。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为重点，完善

普惠性终身职业技能培训政策体系和组织实施体系，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功能齐全、布局合理、方便可及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大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和新型学徒制培训。“十四五”期间，力争实现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 10 万人次。

完善收入分配机制。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落实公务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按照国家和自治区部署，改革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提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工资水平。深化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鼓励企业探索协议工资、项目工资、岗位分红、项目收益分红等多种分配形式，建立最低工资评估机制，完善企业工资指导制度。拓宽低收入群体增收渠道，建立普惠性农牧民补贴长效机制。提高农牧业生产效益，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引导龙头企业增强带动产业发展和农牧民增收能力，完善企业和农牧民的利益联结机制。逐步提高失业金标准，切实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发展慈善事业，进一步发挥慈善事业和社会保障调节收入分配作用，减轻家庭住房、子女教育、医疗和养老的负担。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

专栏 25 就业创业民生工程

公共实训基地：建成以高技能培训、新技能开发为主，服务经济发展需求的公共实训基地；旗县区重点建设一批初、中级技能培训和地方特色、民族产业为主，促进当地劳动力和农牧民就业的旗县级公共实训基地，形成覆盖全市的公共职业技能实训体系。

创业培训计划：打造具有创新孵化能力的创业载体，举办创业培训讲师大赛、创业培训优秀讲师示范教学，自治区级优秀创业培训师至少达到 2-3 名，自治区创业培训师达到 1000 人左右；每个旗县至少建成 1 个农牧民工返乡创业园区（孵化基地）。

第二节 办好全区一流 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业的时代新人。

完善树人立德体制机制和“五育”并举育人体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建设，把立德树人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头脑，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厚植爱国主义情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改进学校体育、美育教育、劳动教育，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加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有机结合，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提高各类教育质量。实施学前教育优质普惠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逐步实现区域间、城乡间、校际间和不同群体间义务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加大市级对普通高中学校发展的统筹力度，加强自治区示范高中和县域特色高中建设，科学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积极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工程，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重视发展特殊教育。大力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提升中小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水平。强化校地深度合作，推动驻包高校与我市重点产业及各类企业的发展方向、发展需求精准对接，因地制宜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培养方向，支持驻包高校推进“双一流”建设，支持包头师范学院建设新校区。积极引进名优教育集团，扩大多样化教育服务供给，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加快发展“互联网+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深入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促进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提升。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推进城乡教师资源均衡配置。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推进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促进教育公平发展。实施教师教育振兴行动，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健全跨部门统筹协调机制，围绕教师编制、人才流动、职称评定、绩效工资统筹等方面制定政策和实施办法，确保改革有效推进。完善财政投入机制，合理划分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明确支出责任分担比例。各地区人民政府要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和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全市各学段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水

平全区排名逐年提升，位于自治区前列。

专栏 26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学前教育：实施学前教育优质普惠行动计划，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完善学前教育保障体系，全面完成国家级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工作。到 2025 年，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96%以上，示范类幼儿园占总园数比例达到 55%以上。

义务教育：实施义务教育扩优保障行动计划，鼓励名校在全市区域内设立分校，深化巩固区域教育联盟及城乡学校结对成果，鼓励全市各中小学特色化、品质化发展，打造一批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启动实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县创建工作。

普通高中：实施普通高中提质增效行动计划，强化普通高中市级统筹，打造优质高中分类发展集团，完善自治区示范高中对口帮扶城乡薄弱高中机制。到 2025 年，全市自治区级优质高中在校生比例达到 75%。

职业教育：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建设 4 所以上优质中职学校，建设 5 个左右优质专业群，建设 20 个左右自治区级特色品牌专业，探索“校中厂”“厂中校”“现代学徒制”校企合作办学机制，建设 1-2 个自治区级高水平职业教育实训基地。成立 1 所应用型本科院校，组建 1 所现代服务类专业高职院校，贯通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培养渠道。推动中科智慧应急大学、科豆历险记等应急教育机构。

高等教育：为所有在包高校建设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为包头做大做强新型材料产业、现代能源产业、现代装备制造业、农畜产品产业等 4 个基地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支持内蒙古科技大学加强稀土学院建设；支持包头师范学院持续加强师范类专业建设，积极参与自治区“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支持包头医学院创建全科医学教学体系，加强面向全体医学生的全科医学教育，支持蒙医学、蒙药学等具有地域特点、地域优势的专业建设。支持驻包本科院校加强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点建设。支持驻包高等职业院校积极参与自治区“双高”计划，围绕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推动专业（群）建设，支持各高职院校积极参与对口东部地区职业院校计划。支持驻包高校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支持高校依托行业企业和科研院所等建设、巩固和扩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创业示范基地、科技创业实习基地、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等。

第三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应保尽保、应收尽收，深入开展精准扩面，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推进社会保险提质扩面。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建立更加便捷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机制。健全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

制，提升社会保险基金统筹层级，构建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三支柱”养老保险体系，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和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等政策，确保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鼓励具备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和农牧业产业化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落实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自治区级统筹政策，进一步扩大、提高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覆盖范围、待遇水平，更好保障参保职工基本生活。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提高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水平。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实施基层社会救助能力提升工程。稳步提高城乡低保、五保供养、三无人员、孤儿、重点优抚对象等特殊困难群体保障标准，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尤其是留守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社会福利制度。到 2025 年，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44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2 万人。

健全医疗保障制度。全面落实基金筹资政策，建立与基金收入对等的待遇政策，明确政策调整权限，及时根据收入变化调整待遇水平，进一步发挥医疗保险基金互助共济功能，实现公平适度保障。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增强大病保障能力。重视职业病防治，

保障职工身心健康。到 2025 年，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5%，重特大疾病救助水平不低于 80%。

第四节 全面推进健康包头建设

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推进传染病医院、检测实验室建设，加强鼠疫、布病等地方病防治工作。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建立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和防控物资储备机制，有序推进公共设施平战两用改造，加强城乡社区基层防治能力建设，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和分级诊疗制度，推进药品和耗材采购使用改革。深化紧密型医疗集团和医疗共同体建设，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实施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将包头市打造成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支持引导社会办医规范发展。到 2025 年，医疗服务保障管理综合水平达到同类地区先进。

加快“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建设健康信息化服务体系，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在健康服务中的应用，拓展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应用，着力推动“云诊室”、“鹿城健康 365”、“健康包头”APP

等线上便民惠民服务。创新性实施医疗、医保、医药系统功能数据互联互通，为“三医联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供信息化保障。

推进中蒙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全面推进中蒙医药服务体系建
设、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加强中蒙医药特色优势服务，打造中
医蒙医“名院”和“名医”，挖掘、推广、使用中药蒙药制剂，发
挥中蒙医药行业引领示范作用，弘扬中蒙医药文化。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创新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培育爱祖
国、讲卫生、树文明、重健康的浓厚氛围普遍形成，引导爱
国卫生运动传统深入人心，倡导身心健康的文明生活方式。健全
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整合发展机制，增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素质。
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提升群众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健
康教育、慢病管理和残疾康复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
打造健康城市示范市。

专栏 27 卫生健康保障工程

公共应急体系建设：推动实施包头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十四五期间继续
加强市、县两级医疗卫生机构疫情防控救治能力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检验检测
能力建设。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打造自治区级区域性医疗中心，继续推动实施包头市儿
童医院、包头市蒙医中医医院等一批建设项目，健全完善包头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实施昆都仑区康养结合、固阳县公立医院能力建设等 27 个旗县区卫生健康项目建设。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发展普惠托育
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高人口素质。全面加

强老龄健康保障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建立健全高龄、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体系，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重点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服务机构。到 2025 年，全市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和场所达到 1000 个，新增养老床位 2 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 50 张。

发展银发经济。推动老年产品市场提质扩容。大力推动养老服务供给结构不断优化、社会有效投资明显扩大、养老服务质量持续改善、养老服务消费潜力充分释放的养老服务业的发展。实施老年大学行动计划，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加快为老年人服务的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建设，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实施“互联网+养老”行动。

强化法治环境。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构建家庭支持体系，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形成老年人、家庭、社会、政府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的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

专栏 28 社会服务提升工程

养老服务：加快民政福利园区二期、三期、青山区养护院等项目建设。

托育服务：实施迎宾幼儿园托育服务、东河区快乐鸟东方郦城社区幼儿园等项目建设。

全民健身：推动全民健身中心项目、旗县区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建设。

社会福利：推动军用供应站、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暨康复医院等项目建设。

第十二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包头，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巩固和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边疆安宁的良好局面。

第一节 坚决捍卫政治安全

构筑维护国家安全的铜墙铁壁。坚定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政权安全、制度安全，建立健全政治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调、防范化解机制，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践行“守望相助”理念，实施守边固边工程，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健全边防委员会完善联席会议制度，提升涉边部门联动联管联治合力。深化北疆警地联动综治服务中心建设，推动实现“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筑牢边境驻地安全稳定屏障。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控。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化净网行动。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落实和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现代人民防空建设，完成人防系统专项治理整改任务，健全强边固防机制，打造国防教育基地，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不断纯洁党的队伍。持续整治“四风”问题，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成果。深化标本兼治，保证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不断深化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加快推进源头防腐。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切实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利结构和运行机制。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打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的良好政治生态。

第二节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贯彻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全面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深化民族团结教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纠正民族工作偏差，改善民族工作大环境。常态化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系统纳入干部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完善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社会机制和政策措施，营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发展繁荣包括各民族文化在内的中华文化，系统建设具有中华文化特征、彰显中华民族视觉形象的重点工程项目。

提升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水平。全面贯彻落实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不断健全民族工作法律法规体系，依法保障各民族公民合法权益。加强民族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具体政策举措和实现形式与时俱进。加强民族法治宣传普及教育，增强全

社会尊法学法用法观念。畅通各民族公民合法表达利益诉求渠道，综合运用法律、教育、协商、调节等方法，积极预防和依法妥善处理影响民族团结的矛盾纠纷。坚决反对和纠正针对特定民族成员的歧视性做法。坚决依法打击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违法犯罪行为。坚定不移做好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扎实推进双语教学改革，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

加快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发展。支持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发展特色产业，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项目，增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发展保障能力。巩固少数民族脱贫攻坚成果，扎实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积极争取并用好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深入推进兴边富民行动，积极创建国家“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促进边境地区城镇高质量发展。

专栏 29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工程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工程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工程：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主线，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的核心内容，纳入干部教育、国民教育和社会教育全过程，建立民族团结宣传教育长效机制，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广覆盖。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工程：集中打造一批全国、全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抓规范、创品牌提供样板和经验。在全市范围内精选一批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持续推荐并积极争取全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发挥红色资源优势，评选命名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第三节 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

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风险化解能力，严密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全面加强经济安全。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加强经

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确保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健全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体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坚决整治干扰金融市场秩序的行为，持续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预防处置。严控地方政府债务增量，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妥善化解存量债务。维护能源、资源安全。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推动粮食行业由环节分散经营逐步向优产、优购、优储、优加、优销“五优”联动一体化转变，保证粮食安全。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

着力保障稀土和核安全。加强稀土资源管理，强化对稀土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的统一规划，根据资源形势和市场需求，严格执行国家开采、生产总量要求，保障国家经济安全和长远发展需要。落实大集团战略引领的产业布局，优化整合资源，延伸稀土产业链，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和集合创新能力，提高稀土产业的技术应用水平。建立健全稀土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相协调适应的长效机制，着力保障生态环境不受损害。保证核技术、核材料、核应用安全。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公共安

全隐患排查和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工业园区、危废物处置等重点领域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坚决遏制和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全面推进安全生产管理质量标准化建设，建立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加强消防基础设施、道路交通安全设施 and 专业化队伍建设，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及时排查化解安全隐患。

提高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水平。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地方法律法规，完善地方食品安全标准体系。深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健全“双随机、一公开”食品药品市场监管机制，建立完善旗县区、苏木（乡镇）食品药品监管机构。强化源头治理和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健全追溯机制，实现从农田到餐桌，从实验室到医院的的全过程全覆盖闭环式监管，防范重特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加大食品药品安全行政执法装备建设和技术研发攻坚力度，实施科学监管、智慧监管。

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加强应急平台、应急队伍、战略物资、应急产业等基础设施能力建设。重点防控财政、金融、能源、矿产资源、水资源、粮食、生态安全、安全生产、网络安全等方面风险，完善重要商品储备制度。健全统一领导、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加强应急救援物资储备能力建设，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抓好应急管理信息化综合应用平台建设，加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完善全民安全宣传教育体系和

基层安全风险应急管理体系。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提高抗御火灾风险水平，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消防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完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升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能力，统筹抵御处置各类灾害事故。推动中科智慧应急科学城等项目建设。加强防震减灾和气象等工作，保障公共安全。

第五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坚持把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全面强化保安全、护稳定措施，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包头。

有效化解社会矛盾。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24小时警局”建设，发挥派出法庭、检察室作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加强信访工作，完善领导干部包联和接访下访制度。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源头防控、应急处置、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构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社会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防止发生个人极端事件。推进区域警务一体化，加强社会治安协调联动。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打、防、管、控、建并举，推进立体化智能化法制化专业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升级完善公安大数据平台，构建智慧警务大脑，推动公安工作向智慧警务转变。加快推进视频监控建设和联网应用，构建信息化、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

设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平台，提升打防管控服能力。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包头。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铲除涉黑涉恶滋生土壤。坚决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加强命案防控工作，专项打击整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全面强化保安全、护稳定措施，构建打击犯罪的“天罗地网”。

第六节 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

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制度，坚持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与社会治理一体化推进，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创新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和社会组织协商制度，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坚持系统治理。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系。坚持“五化协同、大抓基层”，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巩固扩大苏木乡镇（街道）和基层综合执法改革成果，加强基层组织、基层工作、基层能力建设，健全完善以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高水平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市。增强社区服务功能，推进社区网络化管理，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解、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加大依法管理网络力度，创新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管理服务。

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坚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民间性、

公共性和公益性。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和社会组织协同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社会组织、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完善社会组织奖励和惩戒机制，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团建工作，完善社会组织评估体系。

第十三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而奋斗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拓宽视野、提升境界，时不我待、奋发进取，凝聚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全面落实党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部署要求，推动全市上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全市上下各族人民要发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深入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优良传统和宝贵

经验，教育引导全市上下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全面推进党政机关整体智治，构建市县一体、部门间协作、政银企社联动的协同高效运转机制。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把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完善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良好政治生态。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加大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力度，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机制，提高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职能力和水平。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独特优势，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创新推进侨务工作。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完善群团工作体系。

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一体推进法治包头、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高水平推进科学立法，制定符合市情实际的地方性法规。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规范重大行政决策制定和执行，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常态化开展向市民报告听市民意见请市民评议活动，

完善行政问责制度。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不断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建设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立“一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加强法治社会建设，全面实施“八五”普法，促进全社会尊法守法用法。

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结合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分层分类开展党员干部集中轮训，持续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全市广大党员干部自觉站在政治、全局、战略的高度想问题、办事情，始终保持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使命担当，推动包头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落实好干部标准，健全干部成长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养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培养，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完善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体系，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解放思想、担当作为，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强化对忠诚干净担当干部的激励保护，以正确的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

第二节 健全规划制定落实机制

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严格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意见》（中

发[2018]44号), 牢牢把握以规划引领经济社会发展, 是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方式, 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模式的重要体现。本规划是包头市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行动纲领, 是全市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宏伟蓝图。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遵循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下级规划服务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 严格落实以发展规划为统领, 以空间规划为基础, 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和评估工作, 把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本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和重要改革任务, 要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 确保如期完成, 对纳入本规划的重大工程项目, 要简化审批核准程序, 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融资安排。完善规划实施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机制, 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自觉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 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定不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工作要求, 勠力同心、真抓实干, 为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包头而努力奋斗!